



PowerShot SX740 H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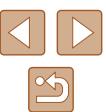
相機使用者指南

中文

- 使用相機之前，請先閱讀本指南，包括「安全指示」(12)部分。
- 閱讀本指南可助您正確使用相機。
- 請妥善存放本指南，以供日後參考。

- 按一下右下方的按鈕以跳到其它頁面。
▶ : 下一頁
◀ : 上一頁
⏮ : 按下連結之前的頁面
- 要跳到章節的開始部分，按一下右方的章節標題。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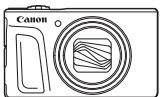


使用之前

初始資訊

包裝內容

使用之前，請先查看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物品。
如您發現物品不齊全，請聯絡您購買相機的零售商。



相機



電池*



電池充電器



相機腕帶

* 請勿撕去電池的黏膜外層。

- 另外還隨相機提供印刷資料。
- 記憶卡並不隨相機提供(□2)。

相容的記憶卡

以下這些記憶卡均可使用(另行購買)，無論容量大小。

- SD記憶卡*¹
- SDHC記憶卡*¹*²
- SDXC記憶卡*¹*²



*¹ 符合SD標準的記憶卡。但本相機不保證可搭配所有記憶卡使用。

*² 亦支援UHS-I記憶卡。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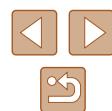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準備階段的注意事項及法律資訊

- 請先試拍數張影像，然後播放，以確定影像記錄正常。請注意，因相機或配件(包括記憶卡)的故障，導致無法記錄影像或無法以機器可讀取的格式記錄影像而引起的任何間接損失，Canon公司、其子公司、其附屬公司以及本數位相機的經銷商皆不負賠償責任。
- 使用者對他人或受版權保護的資料進行未被授權的拍攝或記錄(錄影和/或錄音)可能侵犯這些人的隱私和/或可能侵犯其他人的法律權益，包括版權及其它智慧財產權。請注意，即使這些拍攝或記錄僅打算用於個人使用亦不例外。
- 本相機的保固服務只在其購買地區有效。如您在國外使用本相機時發生問題，請返回購買地區，然後聯絡Canon客戶服務中心。
- 儘管螢幕是在非常嚴格的製造條件下生產，超過99.99%的像素符合設計規格，但極少的情況下，部分像素可能無法正常顯示，或顯示為紅點或黑點。這不代表相機損壞，亦不會影響記錄影像。
- 長時間使用相機後，相機可能會變熱。這不代表相機損壞。

本指南中的表示規範

- 本指南中，會使用相機按鈕和轉盤上的圖示或與其形狀相似的圖示表示對應的相機按鈕和轉盤。
- 以下相機按鈕及控制按鈕以圖示表示：圓括號中的數字表示「部件名稱」(1~4)中相應控制按鈕的編號。
 - ▲ 相機背面的上按鈕(12)
 - ◀ 相機背面的左按鈕(8)
 - ▶ 相機背面的右按鈕(13)
 - ▼ 相機背面的下按鈕(15)
 - 相機背面的控制轉盤(7)
- 使用方括弧標示拍攝模式及螢幕上顯示的圖示和文字。
- ①：您應知道的重要資訊
- ⚡：更專業使用相機的注意事項及提示
- (xx)：含有相關資訊的頁碼(「xx」即頁碼)
- 本指南的說明假設相機處於原廠設定下使用。
- 為方便閱讀，所有支援的記憶卡均簡單統稱為「記憶卡」。
- 標題下面的「▶靜止影像」和「▶短片」符號表示該功能是適用於靜止影像還是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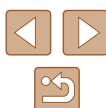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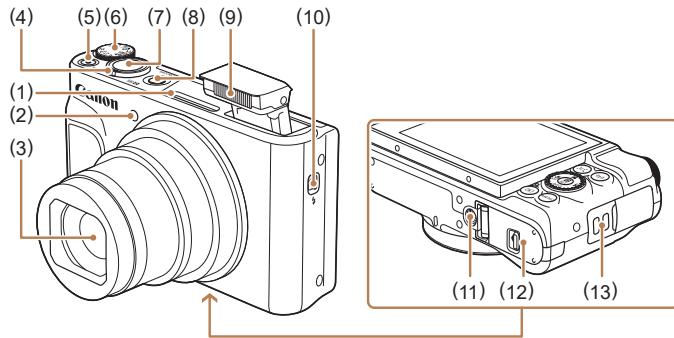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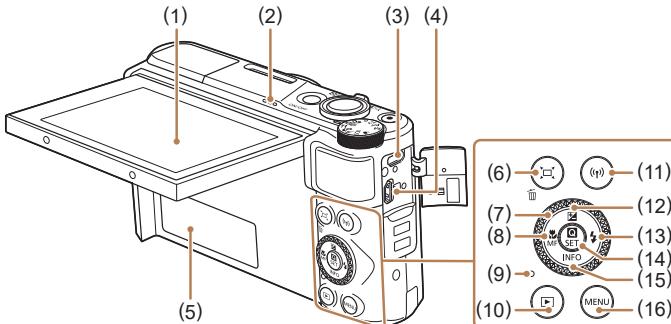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 (1) 麥克風
(2) 對焦輔助燈
(3) 鏡頭
(4) 變焦桿
 拍攝：[] (遠攝) / [] (廣角)
 播放：[] (放大) / [] (索引)
(5) 短片按鈕
(6) 模式轉盤

- (7) 快門按鈕
(8) 電源按鈕
(9) 閃光燈
(10) (閃光燈打開)開關
(11) 三腳架插孔
(12) 記憶卡/電池蓋
(13) 相機帶固定環



- (1) 螢幕
(2) 揚聲器
(3) DIGITAL (數位)端子
(4) HDMI™ 端子
(5) 序列號(機身編號)
(6) (遠攝構圖輔助 - 搜尋) / (單張影像刪除)按鈕
(7) 控制轉盤
(8) (微距) / MF (手動對焦) / 左按鈕
(9) 指示燈
(10) (播放)按鈕
(11) (Wi-Fi)按鈕
(12) (曝光補償) / 上按鈕
(13) (閃光燈) / 右按鈕
(14) (速控選單/設定)按鈕
(15) INFO (資訊) / 下按鈕
(16) MENU按鈕



- 您可透過轉動控制轉盤執行能使用 /// 按鈕實現的大部分操作，例如選擇項目及切換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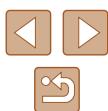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目錄

使用之前

初始資訊.....	2
包裝內容	2
相容的記憶卡	2
準備階段的注意事項及法律資訊	3
本指南中的表示規範	3
部件名稱	4
相機的一般操作	10
安全指示	12

基本指南

基本操作.....	14
準備工作	14
安裝相機帶	14
握持相機	14
為電池充電	15
插入電池及記憶卡	15
取出電池及記憶卡	16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16
顯示的語言	17
開始使用相機	18
拍攝	18
檢視	19
刪除影像	19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20
開機/關機	20
快門按鈕	21
拍攝模式	21
拍攝顯示選項	22
調整螢幕角度	22
速控畫面	23
選單畫面	23
螢幕鍵盤	24
指示燈顯示	25
拍攝畫面上的方框	25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26
使用相機測定的設定拍攝	26
拍攝(智慧自動模式)	26
在混合自動模式下拍攝	28
播放短片摘要	29
靜止影像	29
短片	29
場景圖示	29
影像穩定器圖示	30
常用的功能	30
放大近拍(數位變焦)	30
手動變焦後輕鬆地重新捕捉主體(遠攝構圖輔助 - 搜尋)	31
根據主體移動自動變焦(自動變焦)	31
調整固定的臉部顯示大小	32
添加日期標記	33
使用自拍功能	33
連續拍攝	34
影像自訂功能	3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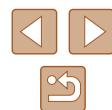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變更長寬比	34
變更影像畫質	35
按紙張尺寸選擇記錄像素設定的指引(對於4:3影像)	35
有用的拍攝功能	35
顯示格線	35
關閉自動水平校正	36
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36
關閉影像穩定器	36
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記錄短片	37
自訂相機操作	37
防止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37
防止防紅眼燈亮起	38
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間	38
其它拍攝模式	39
增強食物相片的色彩(食物)	39
以最佳的設定進行自拍(自拍)	40
移動的主體(運動)	41
特殊場景	41
套用特殊效果	42
使用肌膚平滑效果拍攝(平滑肌膚)	43
使用黑白效果拍攝(粗糙黑白)	43
使用柔焦效果拍攝	44
使用魚眼鏡頭效果拍攝(魚眼效果)	44
使用類似油畫效果拍攝(油畫藝術效果)	45
使用類似水彩畫效果拍攝(水彩畫效果)	45
使用玩具相機效果拍攝(玩具相機效果)	46
使用類似微縮模型效果拍攝(模型效果)	46
記錄各種短片	47
變更短片記錄大小	47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補償)	47
關閉自動低速快門	48

校正強烈的相機震動	48
聲音設定	48
關閉風聲過濾器	48
使用衰減器	48
記錄縮時短片	49
短片中的微縮模型效果(模型效果短片)	49
預計的播放時間(以1分鐘的片段為例)	49
記錄短片隨拍	50
P模式	51
使用程式自動曝光模式拍攝(P模式)	51
影像亮度(曝光)	52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補償)	52
鎖定影像亮度/曝光(自動曝光鎖)	52
變更測光方式	52
變更ISO感光度	53
自動校正亮度和對比度(自動亮度優化)	53
影像色彩	54
拍攝自然的色彩(白平衡)	54
自訂白平衡	54
手動校正白平衡	55
自訂色彩(風格設定)	55
拍攝範圍及對焦	56
近拍(微距)	56
使用手動對焦模式拍攝	56
輕鬆確定對焦範圍(手動對焦突出輪廓)	57
數位增距鏡	57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57
•+追蹤	58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追蹤自動對焦)	58
中央	59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拍攝	59
變更對焦設定	6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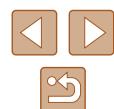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自動對焦鎖進行拍攝.....	60
閃光燈.....	61
變更閃燈模式.....	61
自動閃光.....	61
開啟閃光燈.....	61
慢速同步.....	61
關閉閃光燈.....	61
調整閃燈曝光補償.....	62
使用閃燈曝光鎖進行拍攝.....	62
其它設定.....	63
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63
Tv、Av及M模式	64
特定的快門速度(Tv模式).....	64
特定的光圈值(Av模式).....	65
特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M模式).....	65
調整閃燈輸出.....	66
播放	67
檢視.....	67
切換顯示模式.....	68
過度曝光警告(對於影像的最明亮部分).....	69
直方圖.....	69
GPS資訊顯示.....	69
已發送影像的記錄.....	69
檢視在拍攝靜止影像時生成的簡短短片(短片摘要).....	69
瀏覽及篩選影像.....	70
使用索引方式瀏覽影像.....	70
搜尋符合指定條件的影像.....	70
影像檢視選項.....	71
放大影像.....	71
檢視幻燈片.....	72
保護影像.....	72

保護多個影像.....	72
指定選擇方法.....	72
逐張選擇影像.....	73
選擇範圍.....	73
一次指定所有影像.....	74
刪除影像.....	74
一次刪除多張影像.....	74
指定選擇方法.....	74
逐張選擇影像.....	75
選擇範圍.....	75
一次指定所有影像.....	76
旋轉影像.....	76
為影像分級.....	77
編輯靜止影像.....	77
調整影像尺寸.....	77
裁切影像.....	78
修正紅眼.....	79
編輯短片.....	79
刪除短片的開頭及結尾.....	79
擷取4K短片的畫面作為靜止影像.....	80
縮小檔案大小.....	80
編輯短片摘要.....	81
合併短片隨拍.....	82
無線功能	83
可用的無線功能.....	83
準備使用無線功能.....	84
準備相機.....	84
準備智慧型手機.....	85
透過藍牙與智慧型手機配對.....	85
[藍牙功能]畫面.....	86
藍牙功能.....	86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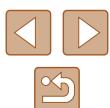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配對	86
檢查/清除連接資訊	86
藍牙位址	86
從智慧型手機控制相機	86
拍攝時為影像添加位置資訊	87
查看位置資訊	87
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88
透過Wi-Fi連接至已由藍牙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88
使用Wi-Fi按鈕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88
透過存取點建立連接	89
從智慧型手機控制相機	89
相機上的影像	89
遙控即時顯示拍攝	89
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90
從相機選單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90
播放時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90
拍攝後自動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90
指定可查看的影像	90
終止Wi-Fi連線	91
將影像自動發送至電腦	91
透過Wi-Fi連接至印表機	93
透過存取點建立連接	94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	94
註冊網路服務	94
註冊CANON iMAGE GATEWAY	95
註冊其它網路服務	96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	97
透過Wi-Fi再次連接	97
編輯或刪除無線通訊設定	98
變更或刪除連接設定	98
還原預設無線設定	99
清除透過藍牙配對的裝置的資訊	99

設定選單	100
調整相機的基本功能	100
關閉相機聲音	100
調整音量	100
鏡頭收回的時間	101
使用省電模式	101
省電調整	101
螢幕亮度	101
隱藏開機畫面	102
格式化記憶卡	102
低階格式化	102
選擇並建立資料夾	103
檔案編號	103
關閉自動旋轉	104
公制/非公制的顯示	104
查看認證標誌	104
顯示的語言	104
變更HDMI輸出解析度	105
調整其它設定	105
還原相機的預設設定	105
還原相機預設設定	105
還原預設無線設定	105
隱藏功能指南	105
配件	106
配件系統圖	106
另選配件	107
電源	107
其它配件	108
印表機	108
使用另選配件	108
在電視上播放	108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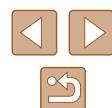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插入電池並充電	109
使用電腦為電池充電	111
使用軟體	111
將影像儲存至電腦	112
列印影像	112
簡易列印	112
配置列印設定	113
將影像加入列印指令(DPOF)	113
配置列印設定	113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	114
列印已加入列印指令的影像(DPOF)	114
將影像加入相簿	115
逐張加入影像	115
一次加入多個影像	115
附錄	116
疑難排解	116
錯誤和警告	118
螢幕顯示資訊	119
拍攝(詳細資訊顯示)	119
電量	119
播放(詳細資訊顯示)	120
使用注意事項	121
規格	121
影像感測器	121
鏡頭	121
快門	122
光圈	122
閃光燈控制	122
螢幕	122
拍攝	122
記錄	123

電源	123
介面	123
操作環境	123
尺寸(CIPA標準)	123
重量(CIPA標準)	123
電池NB-13L	124
電池充電器CB-2LH/CB-2LHE	124
小型電源轉接器CA-DC30/CA-DC30E	124
索引	125
無線功能的注意事項	127
第三方軟體	128
個人資訊及安全設定的注意事項	129
商標及許可	129
免責聲明	13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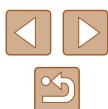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相機的一般操作



拍攝

- 使用相機測定的設定(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 [26](#)、[28](#)
- 增強食物相片的色彩(食物)
- [39](#)
- 以最佳設定進行自拍(自拍)
- [40](#)

拍攝出色的人像相片



人像
([41](#))

配合特殊場景



運動
([41](#))



夜景
([41](#))



煙火
([41](#))

套用特殊效果



平滑肌膚
([43](#))



魚眼效果
([44](#))



類似水彩畫效果
([45](#))



類似油畫效果
([45](#))



模型效果
([46](#))



玩具相機效果
([46](#))



柔焦
([44](#))



單色
([43](#))

- 對焦臉部
- [26](#)、[41](#)、[58](#)
- 不使用閃光燈(關閉閃光燈)
- [61](#)
- 加入合影(自拍功能)
- [33](#)
- 添加日期標記
- [33](#)
- 同時拍攝短片片段與相片(短片摘要)
- [28](#)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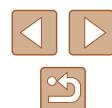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檢視

- 檢視影像
 - 67
- 自動播放(幻燈片播放)
 - 72
- 使用電視檢視
 - 108
- 使用電腦檢視
 - 112
- 快速瀏覽影像
 - 70
- 刪除影像
 - 74

► 記錄/檢視短片

- 記錄短片
 - 26、 47
- 檢視短片
 - 67

凸列印

- 列印相片
 - 112

□ 儲存

- 將影像儲存到電腦
 - 112

⌚ 使用Wi-Fi功能

- 將影像發送到智慧型手機
 - 85、 88
- 在線上分享影像
 - 94
- 將影像發送到電腦
 - 9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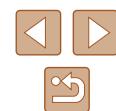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安全指示

- 請確定已閱讀這些指示，以確保本產品操作安全。
- 請遵循這些指示，以避免使操作者及他人受到損害或傷害。



表示有嚴重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 請將本產品放置在幼童無法觸碰的地方。
相機帶如纏繞頸部可能會導致窒息。
- 使用本產品時，請只使用本使用說明書中所指定的電源。
- 請勿拆開或改裝本產品。
- 請避免讓本產品受到強烈撞擊或震盪。
- 請勿觸碰任何外露的內部零件。
- 如本產品有任何異常如冒煙或發出異味，請停止使用本產品。
- 請勿使用酒精、汽油或油漆稀釋劑等有機溶劑來清潔本產品。
- 請勿弄濕本產品。請勿讓任何異物或液體進入本產品。
- 請勿讓任何異物或液體進入本產品。
- 請勿在可能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本產品。
這可能會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 如產品配備觀景窗，請勿透過觀景窗直視強烈的光源，如在晴朗天空中的太陽、雷射或其它強烈的人造光源等。
這可能會使視力受損。

- 使用市面販售的電池或提供的電池時，請遵守下列指示。
 - 電池只可在指定產品上使用。
 - 請勿將電池加熱或直接置於火中。
 - 請勿使用非認可的電池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請勿讓端子沾上油漬，或接觸到金屬扣針或其它金屬物件。
 - 請勿使用洩漏的電池。
 - 丟棄電池時，請以膠帶或其它方法包裹端子，讓其絕緣。

這可能會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如電池洩漏並接觸到皮膚或衣物，請用流動水徹底地沖洗接觸的位置。如接觸到眼睛，請立即用大量清潔的流動水徹底地沖洗，並尋求醫療協助。

- 使用電池充電器或交流電轉接器時，請留意下列指示。
 - 請定期使用乾布清除電源插頭或插座上積聚的灰塵。
 - 請勿使用沾濕的手插入或拔除本產品上的插頭。
 - 如插頭沒有完全插入電源插座，請勿使用本產品。
 - 請勿讓電源插頭及端子沾上油漬，或接觸到金屬扣針或其它金屬物件。
 - 行雷閃電期間，請勿觸碰已連接電源插座的電池充電器或交流電轉接器。
 - 請勿將重物置於電源線上。請勿損壞、弄斷或改裝電源線。
 - 請勿在使用本產品時或在本產品剛使用完畢後仍溫熱時，以布或其它物料包裹本產品。
 - 請勿讓本產品長時間連接電源。

這可能會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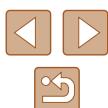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使用本產品時，請勿讓本產品長時間接觸皮膚的同一個位置。
即使感受不到產品發熱，但仍可能會造成低溫接觸性燒傷，包括皮膚泛紅及起水泡。在炎熱的環境下、又或如使用者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較不敏感，請使用三腳架或其它類似的器材。

● 在禁止使用本產品的地方，請務必遵從指示關閉本產品。
不遵從可能會因電磁波的影響，導致其它器材發生故障，甚至造成意外。



注意

表示有受傷的風險。

● 請勿在靠近眼睛處啟動閃光燈。
這可能會損害眼睛。

● 相機帶只設計用於掛在身上。相機帶安裝至產品後，如懸掛在掛鉤或其它物體上，可能會損壞產品。此外，請勿搖晃本產品或讓其受到強烈撞擊。

● 請勿讓鏡頭過分受壓或讓其受到任何物件的撞擊。
這可能會導致受傷或損壞產品。

● 閃光燈啟動時會產生高溫。拍攝時，請讓手指、身體的其它部分或物件遠離閃光燈。
這可能會導致燒傷或造成閃光燈故障。

● 請勿將本產品置於極高溫或低溫的地方。
本產品可能會變得極熱/冷，在被觸碰時會導致燒傷或受傷。

注意

表示有財產損壞的可能。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烈的光源，例如晴朗天空中的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損壞影像感測器或其它內部元件。

● 在沙灘或風大的地方使用相機時，請注意不要讓灰塵或沙粒進入相機。
● 請使用棉花或布擦拭閃光燈上的灰塵、污點或其它異物。
閃光燈散發的熱能可能導致異物冒煙或產品發生故障。

● 不使用產品時，請取出電池另外存放。
出現任何電池洩漏均可能導致產品損壞。

● 丟棄電池之前，請使用膠布或其它絕緣體包裹端子。
否則接觸到其它金屬物質可能導致起火或爆炸。

● 如產品使用電池充電器，在不使用時請將充電器拔出。使用時請勿覆蓋布或其它物品。
長時間插入電池充電器可能導致充電器過熱或變形，造成起火。

● 請將專用電池放置在寵物無法可及之處。
寵物啃咬電池可能導致電池洩漏、過熱或爆炸，造成產品損壞或起火。

● 如產品使用多顆電池，請勿將電量不同的電池以及新舊電池混用。安裝電池時，請勿顛倒「+」和「-」端子。
否則可能導致產品發生故障。

● 相機放入褲袋時請勿坐下。
否則可能導致故障或螢幕損壞。

注意

如更換的電池類型不正確，可能有爆炸的危險。
處置用過的電池時，請遵守當地的法規。



廢電池請回收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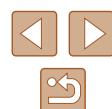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基本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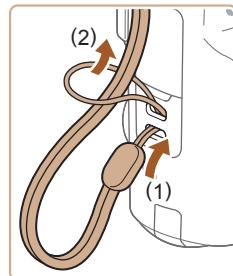
基本操作

從準備工作到拍攝及播放的基本資訊和指示

準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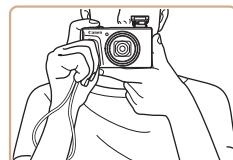
按照如下方法準備拍攝。

安裝相機帶



- 將相機帶的一端穿過相機帶固定環(1)，然後將相機帶的另一端從已穿出的一端上的帶圈中拉出(2)。

握手相機



- 將相機帶穿過手腕。
- 拍攝時，雙臂緊貼身體，並穩固握持相機，防止其移動。如您已升起閃光燈，請勿將手指放置在閃光燈上。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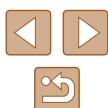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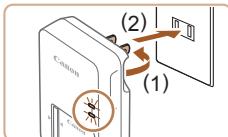
為電池充電

使用電池之前，請先使用提供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由於相機出廠時電池未充電，因此請務必充電後再使用。



1 插入電池。

- 對齊電池及充電器上的 ▲ 標記後，將電池向裡推(1)並向下按(2)將其插入。



2 為電池充電。

- 如圖所示將電池充電器插入電源插座。
- 如電池充電器配有電源線，請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指示燈亮起橙色，並開始充電。
- 充電完成後，充電指示燈會轉為綠色。



3 取出電池。

- 拔出電池充電器後，將電池向裡推(1)並向上抬起(2)將其取出。



- 要保護電池使其保持最佳狀態，請勿連續充電超過24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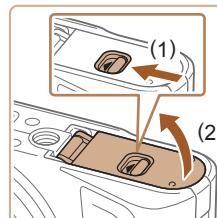


- 已充電的電池即使沒有使用，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在使用電池當天(或前一天)為電池充電。
- 您可以在使用100 – 240 V AC (50/60 Hz)的地區使用充電器。對於其它規格的電源插座，請使用市面上出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使用專為旅行而設計的電子變壓器，否則可能損壞電池。

插入電池及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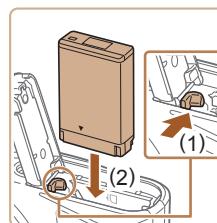
將提供的電池及另行購買的記憶卡插入相機。

請注意，使用新的記憶卡或已在其它裝置中格式化的記憶卡之前，您應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102)。



1 打開記憶卡/電池蓋。

- 推開開關(1)，然後打開記憶卡/電池蓋(2)。



2 插入電池。

- 朝(1)的方向推動電池鎖，然後朝(2)的方向插入電池，直至電池鎖鎖定到位。
- 如您插入電池時方向錯誤，電池將無法正確鎖定到位。插入電池時，請務必確認電池方向正確且鎖定到位。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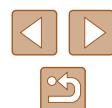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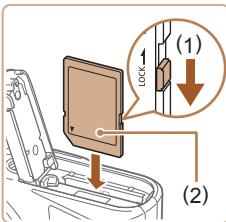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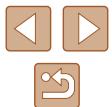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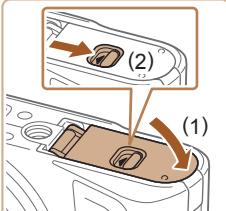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3 檢查記憶卡的寫入保護開關，然後插入記憶卡。

- 如記憶卡有寫入保護開關，並設定至鎖定位置，則無法記錄影像。請將開關朝(1)所示方向推動。
- 插入記憶卡，使標籤(2)的方向如圖所示，直至聽到卡一聲鎖定到位。
- 確保以正確的方向插入記憶卡。以錯誤的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損壞相機。



4 關上記憶卡/電池蓋。

- 一邊推動開關一邊向下按記憶卡/電池蓋(1)，直至聽到卡一聲關緊(2)。

■ 取出電池及記憶卡



取出電池。

- 打開記憶卡/電池蓋，按箭頭方向按下電池鎖。
- 電池會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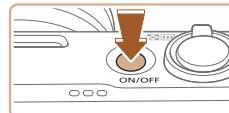


取出記憶卡。

- 推入記憶卡直至聽到卡一聲，然後慢慢放開。
- 記憶卡會彈出。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設定當前日期及時間。您所指定的資訊會在拍攝時記錄在影像屬性中，並且以拍攝日期管理影像或列印顯示日期的影像時將使用到這些資訊。



1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電源按鈕。
- 顯示[日期/時間/時區]畫面。



2 設定時區。

- 按下 $\blacktriangle/\triangledown$ 按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textcircled{9}$ 按鈕。



- 再次按下⑧按鈕，按下▲/▼按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⑨按鈕。



- 選擇[確定]以返回[日期/時間/時區]。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按鈕進行導覽，⑨按鈕選擇項目，按下▲/▼按鈕調整日期及時間，然後按下⑨按鈕。
- 選擇[確定]並按下⑨按鈕。



- 開機時，如顯示[日期/時間/時區]畫面，請正確設定當前的日期、時間及時區。



- 您亦可以透過按下MENU按鈕並選擇[▶]選單(23) > [日期/時間/時區]來設定日期/時間/時區。
- 要設定夏令時間(提前1小時)，請在[日期/時間/時區]畫面上，將[▶]設置為[☀]。

顯示的語言



1 進入選單畫面。



2 選擇功能設定選單。

- 按下◀/▶按鈕選擇[▶]，然後按下⑨按鈕。



3 選擇[語言]。



4 設定顯示的語言。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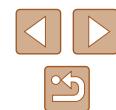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開始使用相機

► 靜止影像 ► 短片

要試用相機，請開啟相機電源，拍攝並檢視靜止影像或短片。

拍攝

使用自動模式，可根據相機測定的主體和拍攝條件全自動選擇適合場景的最佳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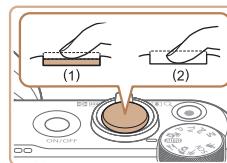


1 開啟相機的電源，進入 AUTO 模式。



2 需要時進行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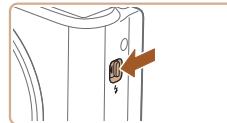
- 註視螢幕的同時移動變焦桿。



3 拍攝。

拍攝靜止影像

- 輕按快門按鈕(1)。
- 相機會在對焦後發出兩聲提示音，並在已對焦的影像區域上顯示對焦框。完全按下快門按鈕(2)。
- 要使用閃光燈，請透過移動 開關升起閃光燈。在昏暗的環境下拍攝時，閃光燈將閃光。如您不想使用閃光燈，請用手指將閃光燈向下推入相機。



記錄短片

- 按下短片按鈕開始記錄，再次按下按鈕可停止記錄。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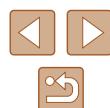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1 切換至播放。**

- 按下 ▶ 按鈕。

**2 選擇影像。**

- 要檢視上一張或下一張影像，請按下 ◀/▶ 按鈕或轉動 ⚙ 轉盤。
- 短片會以 [SET] 圖示標識。要播放短片，請執行步驟3。

**3 播放短片。**

- 按下 ⚙ 按鈕，選擇 [▶]，然後再次按下 ⚙ 按鈕。
- 播放開始，播放完畢後顯示 [SET] 圖示。
- 要調整音量，請在播放時按下 ▲/▼ 按鈕。

刪除影像

要刪除當前影像，請執行下面的操作。請注意，無法復原已刪除的影像。

1 按下 ⚡ 按鈕。**2 按下 ◀/▶ 按鈕或轉動 ⚙ 轉盤選擇[刪除]，然後按下 ⚙ 按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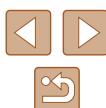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相機的基本資訊

相機的其它基本操作，包括拍攝及播放選項等更多享受相機樂趣的方式

進階指南

開機/關機



拍攝模式

- 按下電源按鈕開機，準備拍攝。
- 要關機，請再次按下電源按鈕。

播放

- 按下 **■** 按鈕開啟相機的電源，並檢視您拍攝的影像。
- 要關閉相機的電源，請再次按下 **■** 按鈕或按下電源按鈕。



- 要從拍攝模式切換至播放，請按下 **■** 按鈕。
- 要從播放切換至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21)或轉動模式轉盤(21)。
- 播放約1分鐘之後，鏡頭便會收回。鏡頭收回後，您可以透過按下 **■** 按鈕關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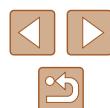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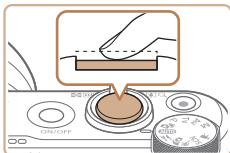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快門按鈕

為確保您的拍攝正確對焦，請務必先半按快門按鈕，主體對焦後，再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本指南中，操作快門按鈕的方法有半按或完全按下兩種。



1 半按。(輕按執行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發出兩聲提示音，並在對焦的影像區域上顯示對焦框。



2 完全按下。(從半按位置完全按下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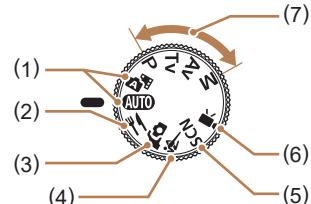
- 當發出快門聲音時，相機拍攝影像。
- 請保持相機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穩定不動。



- 如您拍攝之前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可能會失焦。
- 視拍攝所需的時間，播放的快門聲音長度會有所不同。部分拍攝場景下可能需時較長，如您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移動相機(或主體移動)，影像會模糊。

拍攝模式

使用模式轉盤進入每種拍攝模式。



(1)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AUTO**

完全自動拍攝，使用相機測定的設定(■18、■26、■28)。

(2) 食物模式 **¶**

調整色調，使食物顯得新鮮且色彩鮮明(■39)。

(3) 自拍模式 **  **

以最佳設定進行自拍(■40)。

(4) 運動模式 **  **

相機對移動主體對焦的同時連續拍攝(■41)。

(5) 特殊場景模式 **SCN**

使用為特殊場景設計的設定拍攝，或添加各種效果(■41)。

(6) 短片模式 **  **

用於拍攝短片(■47)。當模式轉盤沒有設定為短片模式時，只需按下短片按鈕，您亦可以拍攝短片。

(7) P、Tv、Av及M模式 **P T v A v M**

使用您偏好的設定拍攝各種影像(■51、■64)。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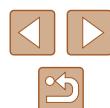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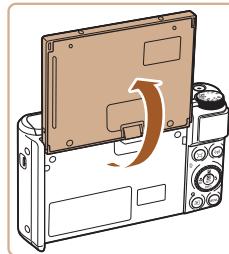
拍攝顯示選項

按下 ▼ 按鈕檢視螢幕上的其它資訊，或隱藏這些資訊。有關所顯示資訊的說明，請參閱「螢幕顯示資訊」(119)。

	簡單資訊顯示
	詳細資訊顯示
	無資訊顯示

調整螢幕角度

可根據場景或拍攝方式調整螢幕角度及方向。



- 螢幕可打開至約180°。
- 自拍時，您可將螢幕向相機前方旋轉以檢視您的鏡像。



- 不使用相機時，請合上螢幕。
- 請勿強行將螢幕打開至過大角度，這可能會損壞相機。



- 要取消倒轉顯示，請選擇[?]選單(23) > [倒轉顯示] > [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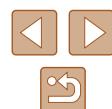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速控畫面

在[Q] (速控)畫面上配置常用的拍攝或播放功能。
請注意，視拍攝模式，選單項目及選項會有所不同。



1 進入速控畫面。

- 按下 按鈕。



2 選擇設定項目。

- 按下 按鈕選擇項目(1)。

3 選擇設定選項。

- 按下 按鈕選擇選項(2)。
- 對於標記有 圖示的項目，可以透過按下 MENU 按鈕配置。

4 確認您的選擇並退出。

- 按下 按鈕。



• 您亦可以從選單畫面配置速控功能。

選單畫面

您可以按照如下方法透過選單畫面配置各種相機功能。設定項目按用途分類，例如拍攝 或播放 ，並分類為多個設定頁。請注意，視所選的拍攝模式，可用的項目會有所不同。



1 進入選單畫面。

- 按下 MENU 按鈕。



2 選擇主設定頁。

- 按下 按鈕選擇主設定頁，然後按下 按鈕。



3 選擇子設定頁。

- 按下 按鈕選擇子設定頁。



4 選擇設定項目。

- 按下 按鈕選擇設定項目，然後按下 按鈕。
- 對於部分項目，須先按下 按鈕，然後在另一個畫面上使用 按鈕進行選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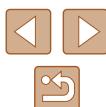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5 選擇設定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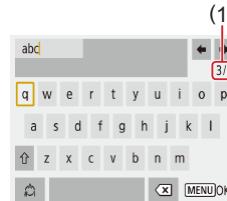
- 按下 $\Delta/\nabla/\leftarrow/\rightarrow$ 按鈕選擇設定選項，然後按下 SET 按鈕。

6 確認您的選擇並退出。

-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再次按下該按鈕返回拍攝畫面。

螢幕鍵盤

使用螢幕鍵盤輸入資訊。請注意，視使用的功能，可輸入的資訊長度及類型會有所不同。



輸入字元

- 按下 $\Delta/\nabla/\leftarrow/\rightarrow$ 按鈕或轉動 DIAL 轉盤選擇所需字元的按鍵，然後按下 SET 按鈕。
- 要輸入大寫字母，請選擇 [CAPS] 並按下 SET 按鈕。
- 視使用的功能，可輸入的資訊長度(1)會有所不同。



移動游標

- 選擇 [\leftarrow] 或 [\rightarrow]，然後按下 SET 按鈕。

切換輸入模式

- 選擇 [A]，然後按下 SET 按鈕。
- 視使用的功能，可用的輸入模式會有所不同。

刪除字元

- 選擇 [X]，然後按下 SET 按鈕。之前輸入的字元會被刪除。

返回上一個螢幕

- 按下 **MENU** 按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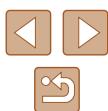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指示燈顯示

視相機狀態，相機背面的指示燈(4)會亮起或閃爍。

顏色	指示燈狀態	相機狀態
綠色	亮起	正在將靜止影像記錄至記憶卡，或正在從記憶卡讀取靜止影像
綠色	緩慢閃爍	顯示關
綠色	閃爍	正在將短片記錄至記憶卡，或正在從記憶卡讀取短片，或正在透過Wi-Fi傳輸
橙色	亮起	經由USB充電
橙色	閃爍	USB充電錯誤



- 正在讀取/寫入記憶卡時，請勿關閉相機電源、打開記憶卡/電池蓋，或搖晃或撞擊相機。否則可能損毀影像，或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拍攝畫面上的方框

白框	顯示在偵測為主要主體的主體或人物臉部上。偵測到多個主體時，主要主體以外的主體上會顯示灰框。
綠框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對焦之後顯示。
藍框	相機持續對移動主體進行對焦時顯示。 只要您半按著快門按鈕就會持續顯示。
黃框	半按快門按鈕但相機無法對焦時顯示。



- 如螢幕沒有顯示任何方框、要拍攝的主體上沒有顯示方框，或方框顯示在背景或類似區域，請嘗試使用P模式(51)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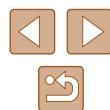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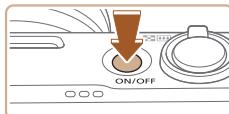
輕鬆方便的拍攝模式，讓您更隨心所欲地拍攝

使用相機測定的設定拍攝

使用自動模式，可根據相機測定的主體和拍攝條件全自動選擇適合場景的最佳設定。

拍攝(智慧自動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開啟相機的電源。



2 進入 AUTO 模式。

- 將相機對準拍攝主體。相機在測定場景時會發出輕微聲音。
- 螢幕的左上方會顯示表示場景(1)及影像穩定器模式(2)的圖示(29、30)。
- 所有偵測到的主體上顯示的框表示其已對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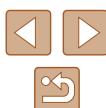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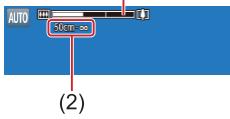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3 需要時進行變焦。

- 將變焦桿向左右移動。
- 顯示指示變焦位置的變焦條(1)和對焦範圍(2)。



4 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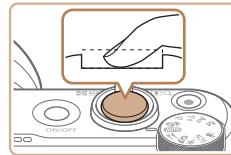
拍攝靜止影像

1) 執行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在對焦後發出兩聲提示音，並在已對焦的影像區域上顯示對焦框。
- 對焦多個範圍時，會顯示數個對焦框。



- 要使用閃光燈，請透過移動 開關升起閃光燈。在昏暗的環境下拍攝時，閃光燈將閃光。如您不想使用閃光燈，請用手指將閃光燈向下推入相機。



2) 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相機拍攝時，會發出快門聲音，並且在昏暗的環境下，閃光燈會在您升起閃光燈後自動閃光。
- 請保持相機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穩定不動。
- 顯示拍攝的影像後，相機會回復到拍攝畫面。



記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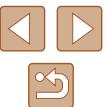
1) 開始記錄。

- 按下短片按鈕。相機開始記錄，並顯示[● REC] (2)及已拍攝時間(1)。
- 螢幕的上方及下方會顯示黑條，主體會稍微放大顯示。黑條表示不會記錄的影像區域。
- 所有偵測到的臉部上顯示的框表示其已對焦。
- 一經開始記錄，便無須按著短片按鈕。



2) 根據需要調整構圖。

- 要調整主體大小，請重複步驟3中的操作。但請注意，會記錄操作相機時所發出的聲音。同時請注意，在變焦倍數以藍色顯示時拍攝短片，影像會比較粗糙。
- 重新構圖時，相機會自動調校焦點、亮度及顏色。





3) 停止記錄。

- 要停止記錄短片，請再次按下短片按鈕。
- 記憶卡存滿時，相機會自動停止記錄。

在混合自動模式下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只拍攝靜止影像，您就可以製作拍攝當天的簡短短片。相機在拍攝每張影像前會記錄2~4秒的場景片段，該片段稍後會合併為一個短片摘要。



1 進入 模式。



2 構圖。

- 執行「拍攝(智慧自動模式)」(**26**)中的步驟3~4進行構圖及對焦。
- 要取得更好效果的短片摘要，請先將相機對準主體約4秒，再拍攝靜止影像。

3 拍攝。

- 執行「拍攝(智慧自動模式)」(**26**)中的步驟4拍攝靜止影像。
- 相機會同時記錄靜止影像和短片片段。片段以靜止影像和快門聲音作為結尾，在短片摘要中形成一個獨立的段落。



- 與 **AUTO** 模式相比，使用此模式時，電池電量消耗更快，這是因為相機會為每張影像記錄短片摘要。
- 如在開啟相機電源、選擇 模式或透過其它方式操作相機後立即拍攝靜止影像，則可能無法記錄短片摘要。
- 相機將在短片摘要中記錄操作相機時產生的聲音和震動。



- 對於短片摘要記錄大小，NTSC為**FHD 29.97P**，PAL為**FHD 25.00P**。視訊輸出規格，影像畫質會有所不同。
- 半按快門按鈕或啟動自拍功能時，相機不會發出聲音。
- 在以下情況下，在 模式下記錄的短片摘要即使為同一天所記錄，仍會被儲存為獨立的短片檔案。
 - 短片摘要的檔案大小達到約4 GB，或總記錄時間達到約29分59秒。
 - 短片摘要被保護。
 - 變更了夏令時間、視頻系統或時區設定。
- 已記錄的快門聲音無法修改或清除。
- 如您想記錄沒有靜止影像的短片摘要，請提前調整設定。選擇 [] 選單(**23**)>[短片摘要類型]>[沒有靜止影像]。
- 可以編輯獨立的段落(**8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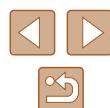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播放短片摘要

顯示在 **[■]** 模式下拍攝的靜止影像以播放同一天生成的短片摘要(□69)。

靜止影像



- 如影像有可能因相機震動而導致模糊，螢幕便會顯示閃爍的[!]圖示。這種情況下，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使用其它方法固定相機。
- 如使用閃光燈拍攝時影像仍然偏暗，請進一步靠近主體。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僅發出一聲提示音，即表示主體可能太近。
- 在昏暗的環境下拍攝時，為減輕紅眼情況並輔助對焦，輔助燈可能會亮起。
- 當您嘗試拍攝但因閃光燈正在充電而無法拍攝時，螢幕會顯示閃爍的[!]圖示。閃光燈完成充電後，即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又或放開快門後再次按下來繼續拍攝。
- 雖然您可以在顯示拍攝畫面之前再次拍攝，但相機可能會使用前一張影像確定焦點、亮度及色彩。



- 您可以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長(□38)。

短片



- 記錄短片時，請避免手指遮擋麥克風(1)。遮擋麥克風可能會阻礙相機錄製聲音或導致錄製的聲音不清楚。



- 拍攝短片時，由於相機會記錄操作聲音，因此除短片按鈕外，請避免觸碰其它相機按鈕。
- 相機開始記錄短片後，顯示的影像區域會變更，並且主體被放大以修正明顯的相機震動。要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拍攝，請執行「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記錄短片」(□37)中的步驟。
- 大小超過4 GB的單個短片可能會被分割為多個檔案。不支援自動連續播放已分割的短片檔案。請單獨播放每個短片。
- 在昏暗的環境下，相機可能會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較慢的快門速度可減少影像雜訊(自動低速快門)。如您更喜歡較少受到主體震動影響的流暢短片，請在[■]模式下將[自動低速快門]設定為[關閉]，但請注意，短片可能看起來更暗(□48)。



- 錄製的聲音為立體聲。

場景圖示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 **[■]/AUTO** 模式下，相機會顯示測定到的拍攝場景的圖示，並為最佳的對焦、主體亮度及色彩自動選擇對應的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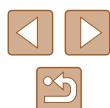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如場景圖示不符合實際的拍攝環境，又或無法拍攝出您想要的效果、色彩或亮度，請嘗試使用 P 模式(51)拍攝。

影像穩定器圖示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將自動應用配合拍攝環境的最佳影像穩定器(智慧影像穩定器)，並顯示以下圖示。

()	用於靜止影像的影像穩定器模式(一般)
()	用於搖鏡拍攝時的靜止影像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搖鏡拍攝)*
()()	用於微距拍攝時相機的傾斜式震動及平移式震動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混合影像穩定器)。拍攝短片時，會顯示()並使用()影像穩定器模式。
()	用於短片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減少行走拍攝時強烈的相機震動產生的影響(動態IS)
()	用於輕微相機震動的影像穩定器模式，例如使用遠攝功能拍攝短片時(Powered IS)
()()	由於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使用其它方法固定，因此影像穩定器會關閉。但拍攝短片期間，會顯示()並使用減低風聲或其它震動的影像穩定器(Tripod IS)。

* 相機跟隨移動的主體搖鏡拍攝時會顯示。當您水平移動以跟隨主體時，相機只會抵消垂直震動的影響(水平方向上的穩定功能不會啟動)。同樣地，當您垂直移動以跟隨主體時，相機只會抵消水平震動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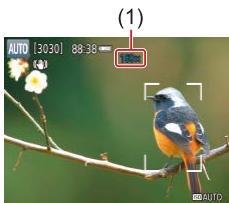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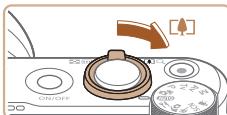
- 要取消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36)。這種情況下，不會顯示影像穩定器圖示。
- ()不適用於 模式。

常用的功能

放大近拍(數位變焦)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光學變焦時，如相機不足以放大遠方的主體，您可以使用數位變焦放大主體最高約160倍。



1 將變焦桿推向 []。

- 持續推動變焦桿，直至相機停止變焦。
- 在達到最大的變焦倍數時，即影像明顯變得粗糙之前，變焦停止，並且該變焦倍數隨後顯示在螢幕上。

2 再次將變焦桿推向 []。

- 相機會進一步拉近拍攝主體。
- (1)為當前的變焦倍數。



- 推動變焦桿會使螢幕顯示變焦條(指示變焦位置)。變焦條以顏色指示變焦範圍。
 - 白色範圍：光學變焦的範圍，影像不會顯得粗糙。
 - 黃色範圍：數位變焦的範圍，影像不會有明顯的粗糙感(高倍變焦)。
 - 藍色範圍：數位變焦的範圍，影像會顯得粗糙。
- 由於藍色範圍不適用於部分記錄像素設定(35)，因此可透過執行步驟1以達至最高的變焦倍數。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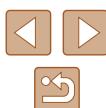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要關閉數位變焦，請選擇[]選單(23) > [數位變焦] > [關]。

手動變焦後輕鬆地重新捕捉主體(遠攝構圖輔助 - 搜尋)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在放大時出現偏離主體的情況，您可以透過暫時縮小變焦倍率來輕鬆地尋回主體。



1 尋回偏離的主體。

- 持續按下 \square 按鈕。
- 相機會縮小變焦倍率，並在按下 \square 按鈕之前顯示的區域上顯示一個白框。



2 重新捕捉主體。

- 將相機對準主體，使主體進入白框，然後鬆開 \square 按鈕。
- 此時相機將還原為之前的放大倍率，以使白框中的區域重新放大至整個螢幕。



- 相機縮小變焦倍率時，部分拍攝資訊不會顯示。
- 短片拍攝期間，如您按下 \square 按鈕，不會顯示白框。另請注意，變焦倍率的變化以及相機的操作聲音會被記錄下來。



- 如您想以步驟1畫面中的變焦倍率進行拍攝，請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您可以透過按住 \square 按鈕的同時移動變焦桿來調整白框的大小，從而調整鬆開 \square 按鈕時相機要回復的變焦倍率。
- 要調整按下 \square 按鈕時顯示的區域，請選擇[]選單(23)中的[\square 顯示區域]，然後從三個選項中選擇一個。
- 在自拍模式下(33)，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之後無法使用 \square 按鈕變更變焦倍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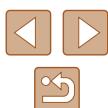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2 拍攝。

- 即使在拍攝之後，自動變焦仍然會繼續，並顯示對焦框。
- 要取消自動變焦，請再次按下 \square 按鈕。顯示 $[\square]$ 自動：關]。



- 在某些變焦倍率下，又或人物的頭部偏向一側或沒有直接面對相機，則可能不會以相對於螢幕的固定大小來顯示臉部。
- 短片記錄期間，變焦倍率的變化以及相機的操作聲音會被記錄下來。
- \square 自動設定為開時，部分拍攝資訊不會顯示，並且部分拍攝設定無法配置。
- 短片記錄期間，即使偵測到臉部，也不會執行自動變焦以使多個主體保持顯示在螢幕上。
- 連續拍攝期間不會執行自動變焦。



- 偵測到的主體向螢幕邊緣移動時，相機會縮小主體，以使主體顯示在螢幕上。
- 在自拍模式下(\square 33)，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之後將無法變更變焦倍率。
- 相機會優先進行變焦，以使主體顯示在螢幕上。因此，視主體移動以及拍攝環境，可能無法保持臉部以不變的大小顯示。
- 沒有偵測到臉部時，相機會自動變焦，直至偵測到臉部後停止變焦。

■ 調整固定的臉部顯示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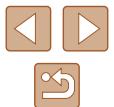


- \square 自動設定為開時，按下 $\blacktriangle/\triangledown$ 按鈕選擇所需選項。
- 相機會自動變焦，以使臉部保持指定的大小。

自動	自動變焦，以防止主體從螢幕上消失。 偵測到多個臉部時，相機會變焦，以使這些主體保持顯示在螢幕上。
臉部	使臉部保持足夠大，以清楚地顯示臉部表情。
上半身	使臉部保持足夠小，以顯示人物的上半身。
全身	使臉部保持足夠小，以顯示人物的全身。
手動	使臉部保持為透過移動變焦桿指定的大小。取得所需的大小後，鬆開變焦桿。



- 亦可以在 $[\square]$ 選單(\square 23) > $[\square]$ 自動變焦]中調整臉部大小。
- 選擇了[臉部]、[上半身]或[全身]時，您可以使用變焦桿進行放大或縮小，但鬆開變焦桿數秒後，相機會還原為原始變焦倍率。
- 短片記錄期間，您可以透過按下 \square 按鈕清除您指定的臉部大小。
- 短片記錄期間，無法變更臉部大小。



添加日期標記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將拍攝日期添加到影像的右下角。

但請注意，日期標記無法編輯或刪除，因此請預先確認日期及時間已正確設定(16)。



1 配置設定。

- 選擇[]選單(23)>[日期標記]>[日期與時間]或[日期]。



2 拍攝。

- 拍攝時，相機會將拍攝日期或時間添加到影像的右下角。



- 無法編輯或刪除日期標記。



- 沒有添加日期標記的影像可按照如下方法列印日期。
但為已有日期標記的影像添加日期標記可能導致日期被列印兩次。
 - 使用印表機的功能(113)列印
 - 使用相機的DPOF列印設定(113)列印

使用自拍功能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自拍功能時，您可以自己加入合照或進行其它定時拍攝。相機會在您按下快門按鈕約10秒後進行拍攝。

透過將定時器設定為2秒，您亦可以避免由於按下快門按鈕造成的相機震動。



1 配置設定。

- 在速控畫面上(23)，選擇[Off]，然後選擇[10]。



2 拍攝。

- 靜止影像：半按快門按鈕為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自拍功能啟動後，自拍燈會閃爍，並且相機會播放自拍倒數聲音。



- 如按下短片按鈕開始記錄，即使已設定自拍，自拍功能也不會啟動。



- 自拍前的2秒，閃爍和自拍聲音會加速(除非閃光燈將閃光，在這種情況下，指示燈會持續亮起)。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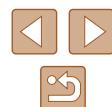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連續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 AUTO 模式下，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連續拍攝。



1 配置設定。

- 在速控畫面上(□23)，選擇[□]，然後選擇[]或[]。

2 拍攝。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連續拍攝。



- 在連續拍攝期間，焦點、曝光和色彩鎖定在半按快門按鈕時測定的位置/級別。
- 視拍攝條件、相機設定及變焦位置，相機可能暫時停止拍攝，或連續拍攝的速度可能減慢。
- 拍攝的數目越多，拍攝速度可能會越慢。
- 如使用閃光燈，拍攝速度可能會減慢。



- 在 模式下無法配置。

影像自訂功能

► 靜止影像 ► 短片

變更長寬比



3:2	與35公釐底片相同的長寬比，用於列印5 x 7吋或明信片大小的影像。
4:3	相機螢幕的原始長寬比。用於在標準畫質電視或類似顯示設備上顯示影像。亦用於列印3.5 x 5吋或A系列尺寸的影像。
16:9	用於在寬螢幕高畫質電視或類似顯示設備上顯示影像。
1:1	方形長寬比。



- 在 模式下無法使用。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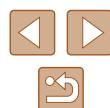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變更影像畫質

► 靜止影像 ► 短片

從5種大小(像素數量)和壓縮率(影像畫質)的組合中選擇。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L]，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按紙張尺寸選擇記錄像素設定的指引(對於4:3影像)

L、LL	A2 (16.5×23.4吋)
M、MM	A3 - A5 (11.7×16.5 - 5.8×8.3吋)
S	適用於傳送電子郵件及類似用途



- 在[]模式下無法使用。
- 視壓縮率，[L]和[LL]表示不同的影像畫質水平。相同尺寸(像素數)時，[L]可提供更高的影像畫質。雖然[LL]影像的影像畫質稍低，但在記憶卡上的可儲存張數更多。

有用的拍攝功能

顯示格線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時，您可以顯示格線，用於垂直及水平參考。



- 選擇[]選單(23) > [顯示格線]，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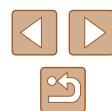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關閉自動水平校正

► 靜止影像 ► 短片

自動水平校正可使短片保持水平。要取消此功能，請選擇[關閉]。



- 記錄開始之後，顯示區域會縮小，並且主體被放大(37)。

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關閉影像穩定器

當穩定握持相機(例如在三腳架上拍攝)時，請將影像穩定器設定為[關]以將其關閉。



- 選擇[]選單(23) > [影像穩定器設定] > [影像穩定器模式] > [關]。

關	關閉影像穩定器。
開	相機會根據拍攝環境自動設定最佳的影像穩定器模式(智慧影像穩定系統)(3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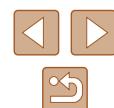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記錄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一般情況下，當相機開始記錄短片後，顯示的影像區域會變更，並放大主體以便於校準影像水平並修正明顯的相機震動。
要以開始拍攝之前的相同主體大小記錄短片，您可以降低影像穩定器效果及取消自動水平校正。



- 選擇[]選單(23) > [自動水平校正] > [關閉]。
- 選擇[影像穩定器設定] > [動態IS] > [低]。



- 您亦可以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以便使用拍攝之前的相同大小記錄主體。
- [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時，無法使用[動態IS](36)。

自訂相機操作

在[]選單(23)中自訂拍攝功能。

防止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昏暗的環境下半按快門按鈕時，用於輔助對焦的指示燈會亮起。您可以將其關閉。



- 將[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設定為[關閉]。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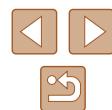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防止防紅眼燈亮起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昏暗的環境下使用閃光燈拍攝時，為了減輕紅眼情況，防紅眼燈會亮起。
您可以將其關閉。



- 在[閃光燈設定]中，將[開啟防紅眼燈]設定為[關]。

變更拍攝後影像的顯示時間

► 靜止影像 ► 短片

- 在[影像檢視時間]中，選擇所需選項。



關	拍攝後不顯示影像。
2秒、 4秒、 8秒	以指定的時長顯示影像。即使螢幕正在顯示已拍攝的影像，您亦可再次半按快門按鈕拍攝其它影像。
持續顯示	影像會持續顯示，直至您半按快門按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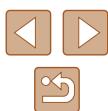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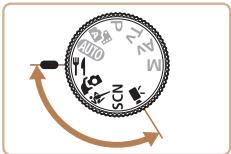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其它拍攝模式

在不同場景下更高效地拍攝，使用獨特的影像效果拍攝更精彩的影像，或使用特殊功能拍攝。



增強食物相片的色彩(食物)

► 靜止影像 ▶ 短片

調整色調，使食物顯得新鮮且色彩鮮明。



1 進入 模式。

2 變更色調。

- 在速控畫面上(23)，選擇[色調]並配置設定。

3 拍攝。



- 套用至人物時，這些色調可能會看起來不適合。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色調會自動設定為預設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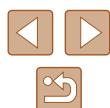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以最佳的設定進行自拍(自拍)

► 靜止影像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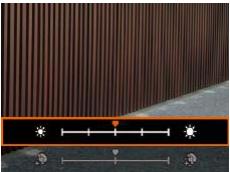
對於自拍，可自訂的影像處理包括肌膚平滑以及亮度和背景調整，以使主體更加突出。

1 進入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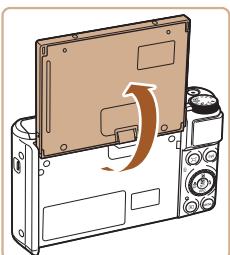
2 配置設定。

- 按下 ▼ 按鈕進入設定畫面，然後配置亮度和肌膚平滑。
- 按下 ⏹ 按鈕關閉設定螢幕後，可以按下◀ 按鈕關閉背景模糊設定。



3 開啟螢幕。

- 如圖所示，開啟螢幕。



4 拍攝。

- 拍攝時穩固地握住相機。將背景模糊設定為[自動]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拍攝兩次並處理影像。

平滑肌膚效果	有三個肌膚平滑級別可供選擇。針對主要主體的臉部進行肌膚平滑優化。
亮度	有五個亮度級別可供選擇。
背景模糊	模糊背景。



- 視拍攝條件，人物肌膚以外的部分可能會被修改。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 在  閃燈模式下，背景模糊被設定為[關]且無法變更。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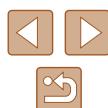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移動的主體(運動)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對移動主體對焦的同時連續拍攝。



1 進入 模式。

2 執行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將對顯示藍色框的位置持續調整對焦和影像亮度。

3 拍攝。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連續拍攝。



- 在 模式下，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這是因為ISO感光度(■53)被提高，以配合拍攝環境。
- 連續拍攝後到可以再次拍攝前，會有一些延遲。請注意，某些類型的記憶卡可能會讓再次拍攝的延遲時間更長。
- 視拍攝條件、相機設定及變焦位置，拍攝速度可能會減慢。
- 在 自動模式下無法進行連續拍攝(■31)。

特殊場景

選擇配合拍攝場景的模式後，相機便會自動配置最佳的拍攝設定。



1 進入 SCN 模式。

2 選擇拍攝模式。

- 在速控畫面上(■23)，選擇 ，然後選擇拍攝模式。

3 拍攝。

► 拍攝人像(人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拍攝柔和的人像相片。



► 不使用三角架拍攝夜景(手持夜景)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拍攝精美的夜景影像或以夜景為背景的人像，無須靜止不動地握住相機(效果如同使用三角架)。
- 一張影像由多張連續拍攝的影像合成而成，降低了相機震動和影像雜訊造成的影響。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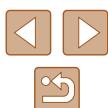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攝影 煙火(煙火)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拍攝色彩鮮豔的煙火相片。



- 在[]模式下，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這是因為ISO感光度([53](#))被提高，以配合拍攝環境。
- 因為在[]模式下，相機將連續拍攝，所以在拍攝期間請穩固地握住相機。
- 在[]模式下，過度移動造成的模糊或某些拍攝環境可能會使您無法取得所需的拍攝效果。
- 使用[]模式時，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使用其它方法固定相機以防止震動。另外，使用三腳架或其它方法固定相機時，應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 ([36](#))。



- 當您將三腳架用於夜景時，使用 AUTO 模式(而不是[]模式)可拍攝出效果更佳的影像([26](#))。
- 使用[]模式時，雖然在您半按快門按鈕時不會顯示任何對焦框，但相機仍然會測定最佳對焦。

套用特殊效果

在拍攝時為影像添加不同的效果。



1 進入 SCN 模式。

2 選擇拍攝模式。

- 在速控畫面上([23](#))，選擇[]，然後選擇拍攝模式。



- 建議先試拍數張影像，確定可拍攝出理想的效果。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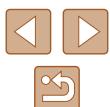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肌膚平滑效果拍攝(平滑肌膚)

► 靜止影像 ► 短片

處理影像，讓肌膚看起來更平滑。

1 選擇[]。



2 選擇效果程度。

- 選擇[平滑肌膚效果]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 視拍攝條件，人物肌膚以外的部分可能會被修改。

使用黑白效果拍攝(粗糙黑白)

► 靜止影像 ► 短片

可拍攝具有砂礫感、粗糙感的黑白影像。



1 選擇[]。

2 選擇效果程度。

- 選擇[濾鏡效果程度]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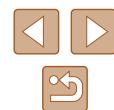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柔焦效果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功能使您拍攝的影像效果如同在相機上安裝了柔焦濾鏡。您可以根據需要調整效果程度。

1 選擇[]。

2 選擇效果程度。

- 選擇[濾鏡效果程度]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使用魚眼鏡頭效果拍攝(魚眼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魚眼鏡頭的變形效果進行拍攝。

1 選擇[]。

2 選擇效果程度。

- 選擇[濾鏡效果程度]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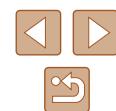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類似油畫效果拍攝(油畫藝術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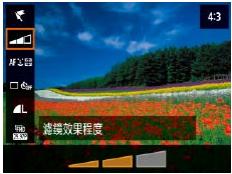
讓主體看起來更加具有真實感，像油畫中的主體。

1 選擇[]。

2 選擇效果程度。

- 選擇[濾鏡效果程度]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使用類似水彩畫效果拍攝(水彩畫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色彩更柔和，用於拍攝類似水彩畫效果的影像。

1 選擇[]。

2 選擇效果程度。

- 選擇[濾鏡效果程度]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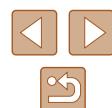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玩具相機效果拍攝(玩具相機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此效果透過周邊暗角效果(影像四角變暗變模糊)及變更整體色彩，使影像類似使用玩具相機拍攝。

1 選擇[]。



2 選擇色調。

- 選擇[濾鏡效果類型]並配置設定。
- 顯示套用了效果的拍攝預覽。

3 拍攝。

標準	拍攝類似玩具相機效果的影像。
暖色調	影像比[標準]更偏向暖色調。
冷色調	影像比[標準]更偏向冷色調。

使用類似微縮模型效果拍攝(模型效果)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透過模糊所選影像範圍的上方及下方，營造微縮模型的效果。

1 選擇[]。

- 顯示一個白色框，指示該範圍內的影像不會被模糊化。



2 選擇要保持對焦的範圍。

- 按下▼按鈕。
- 要移動框，請按下▲/▼按鈕。
- 要移動自動對焦點，請按下◎按鈕，然後按下▲/▼/◀/▶按鈕。

3 返回拍攝畫面並拍攝。

- 按下◎按鈕返回拍攝畫面，然後拍攝。



- 要切換框的方向(從水平方向切換至垂直方向，或者相反)，請在步驟2中按下◀/▶按鈕。您可以透過按下◀/▶按鈕以垂直方向移動框。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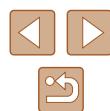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記錄各種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短片'模式。

- 螢幕的上方及下方會顯示黑條，主體會稍微放大顯示。黑條表示不會記錄的影像區域。

2 拍攝。

- 按下短片按鈕。
- 要停止記錄短片，請再次按下短片按鈕。

變更短片記錄大小

► 靜止影像 ► 短片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和格數。格數表示每秒鐘可記錄的格數，可用選項視NTSC或PAL設定而定。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FHD 29.97P]，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4K短片所顯示的主體比在其它模式下顯示的主體更大。
- 如相機在長時間進行4K記錄期間暫時過熱，會顯示[!],並且記錄會停止。此時，將無法記錄短片，即使按下短片按鈕亦不例外。按照顯示的說明，選擇除[4K 29.97P]或[4K 25.00P]以外的短片記錄大小，或關閉相機等待其降溫後再繼續記錄。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補償)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3至+3的範圍內，以1/3級為增量調整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



- 按下▲按鈕。一邊觀看螢幕，一邊轉動●轉盤調整亮度，調整完成後再次按下▲按鈕。



- 亦可以按照「鎖定影像亮度/曝光(自動曝光鎖)」(□52)中的說明鎖定影像亮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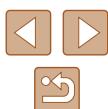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關閉自動低速快門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FHD 59.94P]、[EHD 59.94P]、[FHD 50.00P]或[EHD 50.00P]短片中的動作不流暢，則可以關閉自動低速快門。但是，在昏暗的環境下，短片可能看起來很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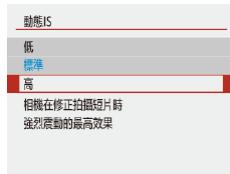


- 選擇[]選單(23) > [自動低速快門] > [關閉]。

校正強烈的相機震動

► 靜止影像 ► 短片

抵消強烈的相機震動，例如在行走中記錄時。影像顯示部分的變化會比[標準]時大，主體也進一步放大。



- 選擇[]選單(23) > [影像穩定器設定] > [動態IS] > [高]。



- [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時，無法使用[動態IS](36)。

聲音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 關閉風聲過濾器

可減小強風引起的噪音。但是，沒有風的時候使用此選項可能會使記錄的聲音不自然。這種情況下，您可以關閉風聲過濾器。



- 選擇[]選單(23) > [風聲過濾器] > [關]。

■ 使用衰減器

衰減器可以減少嘈雜環境中出現聲音失真的情況。但是，在安靜的環境中，它會降低錄音音量。



- 選擇[]選單(23) > [衰減器]，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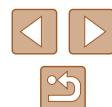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記錄縮時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縮時短片由指定間隔自動拍攝的影像合成而成。以快動作播放主體的所有逐漸的變化(例如風景的變化)。

1 進入[縮時短片設定]畫面。

- 選擇[]選單(23) > [縮時短片]。



2 配置設定。

- 在[縮時]中，選擇場景。
- 選擇項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將[螢幕自動關閉]設定為[關閉]使螢幕在開始拍攝後保持開啟30分鐘。將其設定為[啟動]在拍攝完第一幀後約10秒關閉螢幕。要在記錄期間啟動或關閉螢幕，請按下▼按鈕。
- 配置項目時，會顯示()所需時間及()短片播放時間。

3 返回拍攝畫面。

- 按下MENU按鈕返回拍攝畫面。半按快門按鈕對焦主體。
- 按下短片按鈕。



- 在記錄過程中，請勿干擾相機。
- 要取消記錄，請再次按下短片按鈕。
- 在短片中，快速移動的主體可能看起來有些變形。
- 相機不會記錄聲音。

短片中的微縮模型效果(模型效果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透過模糊所選影像範圍之外的區域，在短片中營造微縮模型的效果。



1 配置設定。

- 在速控畫面上(23)，選擇[]，然後選擇選項。

2 選擇要保持對焦的範圍。

- 按下▼按鈕。
- 要移動框，請按下▲/▼按鈕。
- 要移動自動對焦點，請按下⑧按鈕，然後按下▲/▼/◀/▶按鈕。

3 返回拍攝畫面並拍攝。

- 按下⑧按鈕返回拍攝畫面。半按快門按鈕對焦主體。
- 按下短片按鈕。

預計的播放時間(以1分鐘鐘的片段為例)

速度	播放時間
	約12秒
	約6秒
	約3秒



- 相機不會記錄聲音。
- 將短片記錄大小設定為[FHD 29.97P]或[FHD 25.00P]。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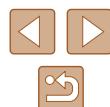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記錄短片隨拍

► 靜止影像 ► 短片

記錄一系列4、6或8秒的短片隨拍，相機將合併這些短片隨拍以生成一個短片隨拍相簿，以展示旅行或活動的精彩瞬間。



1 啟動短片隨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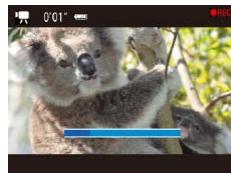
- 選擇[]選單(23) > [短片隨拍] > [啟動]。

2 配置設定。

- 選擇項目進行配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播放時間	選擇短片隨拍播放時間。
播放效果	選擇短片隨拍播放效果。
顯示確認訊息	選擇是否在記錄每個短片隨拍之後顯示確認訊息。

- 根據播放時間和效果，標明了記錄一個短片隨拍所需的時間。
- 記錄完第一個短片隨拍之後，在[相簿設定]中，您可以選擇下一個短片隨拍儲存到哪個相簿中。



3 拍攝。

-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拍攝畫面，然後按下短片按鈕。
- 顯示一個指示已拍攝時間的指示條，拍攝完成後記錄自動停止。

4 儲存至相簿。

- 如在步驟2中將[顯示確認訊息]設定為[關閉]，則不顯示此訊息，短片隨拍將自動儲存至您在步驟2的[相簿設定]中選擇的相簿中。
- 按需要重複步驟3–4。

5 關閉短片隨拍。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



- 當前相簿的記錄時間超過5分鐘時，短片隨拍會被儲存到新相簿中。
- 每個短片隨拍標明的播放時間僅作參考。
- 將短片記錄大小設定為[FHD 29.97P]或[FHD 25.00P]。
- 手動停止記錄的任何短片隨拍會被儲存為普通短片。
- 將[播放效果]設定為[2倍速]或[1/2倍速]時，不會記錄聲音。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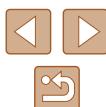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P模式

使用喜歡的拍攝風格，拍攝更精彩的相片



- 本章中的說明以相機的模式轉盤設定為**P**模式作為示範。其它模式下也可以使用某些**P**模式功能。
- P**：程式自動曝光；AE：自動曝光

使用程式自動曝光模式拍攝(P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自訂多項功能設定，以配合您喜歡的拍攝風格。



1 進入P模式。

2 按需要自訂設定(■52 – ■63)，然後拍攝。



- 如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無法取得標準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閃爍白色。這種情況下，請嘗試調整ISO感光度(■53)或開啟閃光燈(如主體偏暗，■61)以取得標準曝光。
- 您亦可以按下短片按鈕以**P**模式記錄短片。但是，某些速控(■23)和MENU(■23)設定可能會在記錄短片時被自動調整。
- 您可以透過半按快門按鈕並轉動轉盤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程式偏移)。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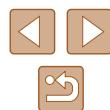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影像亮度(曝光)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補償)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在-3至+3的範圍內，以1/3級為增量調整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



- 按下▲按鈕。一邊觀看螢幕，一邊轉動轉盤調整亮度，調整完成後再次按下▲按鈕。

鎖定影像亮度/曝光(自動曝光鎖)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拍攝前，您可以鎖定曝光，或者可以分別指定對焦和曝光。

1 鎖定曝光。

- 將相機對準要使用曝光鎖定進行拍攝的主要體。保持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按下▲按鈕。
- 顯示[＊]，曝光被鎖定。
- 測光定時器的時間到達之後，此設定會自動解除鎖定。

2 構圖並拍攝。

- [＊]不再顯示後，自動曝光會解除鎖定。



- 在 P、Tv、Av、M 或 模式下，會以在 選單([23](#))內的[測光定時器]中設定的時間為基準顯示曝光值。

變更測光方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調整測光方式(測量亮度的方式)以配合拍攝環境的需要。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②]，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權衡式測光	用於一般的拍攝條件，包括逆光拍攝。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以配合拍攝環境。
	重點測光	相機只對螢幕中央顯示的[○] (重點測光AE點框)內進行測光。
	中央偏重 平均測光	相機會測定整個影像範圍的平均光線亮度，但在計算時側重中央範圍的亮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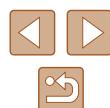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變更ISO感光度

► 靜止影像 ► 短片

將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相機即會自動調整以配合拍攝模式及環境。或者，設定較高的ISO感光度以提高靈敏度，或設定較低的數值以降低靈敏度。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ISO]，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雖然選擇較低的ISO感光度可以減低影像的粗糙感，但於部分拍攝環境下可能更容易受到主體及相機震動的影響。
- 選擇較高的ISO感光度會增加快門速度，從而減低主體及相機震動的影響並增加閃光燈的拍攝範圍。但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自動校正亮度和對比度(自動亮度優化)

► 靜止影像 ► 短片

自動校正亮度和對比度可避免影像太暗或對比度不足/過度。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在某些拍攝環境下，此功能可能會增加雜訊。
- 如自動亮度優化使影像太亮，請將其設定為[■]或[■]。
- 如您為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使用較暗的設定，則使用[■]以外的設定時，影像可能仍然較亮或者曝光補償的效果可能較弱。要以指定的亮度拍攝，請將此功能設定為[■]。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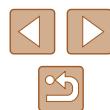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影像色彩

拍攝自然的色彩(白平衡)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透過調整白平衡(WB)，使拍攝場景的影像色彩顯得更加自然。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WB]，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自動	相機會自動設定最適合拍攝環境的最佳白平衡。
日光	適用於戶外、天氣晴朗的環境拍攝。
陰影	適用於陰暗的環境拍攝。
陰天	適用於多雲或黃昏環境下拍攝。
鋼絲燈	適用於一般白熾燈光源下拍攝。
白光管	適用於白色光管光源下拍攝。
使用者自訂	適用於手動設定自訂白平衡。

自訂白平衡

您可以調整白平衡以配合拍攝環境的光源，從而使影像色彩在拍攝時的光源下顯得更加自然。請在與拍攝時相同的光源下設定白平衡。

1 拍攝白色物體。

- 將相機對準一張紙或其它純白色的主體，使白色填滿螢幕，進行拍攝。



2 選擇[]。

- 執行「拍攝自然的色彩(白平衡)」(□54)中的步驟選擇[]。



3 選擇[自訂白平衡]。

- 選擇[]選單(□23) > [自訂白平衡]。

4 載入白色資料。

- 從步驟1中選擇所需影像，然後按下⁽⁸⁾按鈕。
-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拍攝畫面。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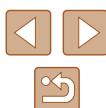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拍攝過亮或過暗的白色主體可能會妨礙您正確設定白平衡。
- 如您選擇不合適的影像，載入白色資料的畫面上會顯示一條訊息。選擇[取消]可選擇其它影像。選擇[確定]會將此影像用於載入白色資料，但請注意，這樣可能不會生成合適的白平衡。



- 使用市面上出售的灰卡或18%灰反光板取代白色物體可生成更準確的白平衡。
- 拍攝白色主體時，會忽略當前的白平衡和相關設定。

手動校正白平衡

您可以手動校正白平衡。此項調整達到的效果與使用市面上出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效果相當。



1 配置設定。

- 執行「拍攝自然的色彩(白平衡)」(54)中的步驟選擇白平衡選項。



2 配置進階設定。

- 要配置此設定的詳細設定，請按下 MENU 按鈕，然後按下 $\Delta/\nabla/\blacktriangle/\triangledown$ 按鈕調整校正級別。
- 完成設定後按下 \textcircled{B} 按鈕。



- 即使您變更了步驟1中的白平衡選項，相機亦會記住您設定過的任何校正級別。



- B：藍色；A：黃色；M：品紅色；G：綠色
- 一個藍色琥珀色校正級別相當於色溫轉換濾鏡上的5 Mired。(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色溫單位)

自訂色彩(風格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選擇能夠更好表現場景或主體的色彩設定。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textcircled{A}]，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設定了[\textcircled{S}]時，您可以按下 MENU 按鈕調整對比度、飽和度或其它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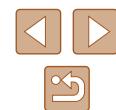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拍攝範圍及對焦

近拍(微距)

► 靜止影像 ► 短片

要對焦近距離主體，請將相機設定為[]。



- 按下◀按鈕並選擇 []。



- 如閃光燈閃光，可能會出現周邊暗角現象。
- 變焦條下方的黃色條顯示範圍內，會變為灰色，相機不會對焦。



- 要避免相機震動，請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上並設定為[2] (□33) 後拍攝。

使用手動對焦模式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自動對焦模式下無法對焦時，請使用手動對焦。您可以指定大概的對焦位置，然後半按快門按鈕，讓相機在您指定的位置附近測定最佳的對焦位置。



1 選擇[MF]。

- 按下◀按鈕並選擇 [MF]。
- 顯示[MF]和手動對焦指示條。



2 指定大概的對焦位置。

- 參考螢幕上的手動對焦指示條((1)，顯示距離和對焦位置)，按下▲/▼按鈕或轉動 \circlearrowright 轉盤指定大概的對焦位置，然後按下 SET 按鈕。

(1)

3 微調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讓相機微調對焦位置(安全手動對焦)。



- 要更準確地對焦，請嘗試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上進行固定。
- 要在半按快門時關閉自動對焦微調功能，請選擇[]選單(□23) > [安全手動對焦] > [關]。
- 為了更容易地手動對焦，請選擇[]選單(□23) >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設定] > [突出輪廓] > [開]。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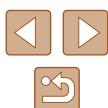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輕鬆確定對焦範圍(手動對焦突出輪廓)

對焦主體的邊緣以彩色顯示，使手動對焦更加容易。您可以根據需要調整邊緣偵測的色彩和靈敏度(級別)。



1 進入設定畫面。

- 選擇[]選單(23)>[手動對焦突出輪廓設定]>[開]。

2 配置設定。

- 選擇項目進行配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顯示的色彩不會記錄在您拍攝的影像中。

數位增距鏡

► 靜止影像 ► 短片

可使鏡頭的焦距增大約1.6倍或2.0倍。這樣可減少相機出現震動的情況，因為加裝了增距鏡時的快門速度高於變焦(包括使用數位變焦)至同一變焦倍數時的快門速度。



- 選擇[]選單(23)>[數位變焦]，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視圖被放大並且螢幕上顯示變焦倍數。



- 將變焦桿完全推到最大遠攝端[]時，與執行「放大近拍(數位變焦)」(30)中的步驟2將主體放大到相同大小時，快門速度可能相同。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為拍攝的主體和場景選擇自動對焦(AF)方式。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AF]，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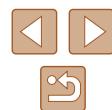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主體昏暗或對比度太小時，或處於極度明亮的環境下時，對焦可能需要更長時間，或對焦可能不正確。

⑤+追蹤

► 靜止影像 ► 短片

- 將相機對準拍攝主體後，螢幕會在相機測定為主要主體的臉部上顯示一個白色框。
- 如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框會在一定範圍內追蹤主體。
- 偵測不到臉部時，半按快門按鈕會在對焦的其它區域上顯示綠色框。



- 無法偵測到臉部的例子：
 - 拍攝主體太遠或太近
 - 拍攝主體太暗或太亮
 - 臉部沒有正對鏡頭，或臉部部分被遮擋
- 相機可能錯誤將其它非人類主體識別為臉部。

■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追蹤自動對焦)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選擇要對焦的主體後拍攝。

1 選擇[追蹤自動對焦]。

- 執行「選擇自動對焦方式」(□57)中的步驟選擇[追蹤自動對焦]。
- 螢幕中央顯示[]。



2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

- 將相機的[]對準要對焦的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會變為藍色的[]，其會在相機持續調整對焦及曝光的過程中追蹤主體(伺服自動對焦)(□59)。

3 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影像。



- [自動對焦操作](□59)被設定為[伺服自動對焦]且無法變更。
- 如主體太小或移動太快，或主體的顏色或亮度與背景太相近，則相機可能無法執行追蹤操作。
- 無法使用[]。



- 在[MF]模式(□56)下拍攝時，請持續按下◀按鈕至少1秒鐘。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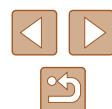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中央

► 靜止影像 ► 短片

螢幕中央顯示一個自動對焦點。可實現準確對焦。



- 拍攝構圖時要使主體位於畫面邊緣或角落，請先將相機對準主體，將其捕捉到自動對焦點中，然後持續半按快門按鈕。保持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根據需要重新構圖，最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對焦鎖)。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此模式下，只要您半按著快門按鈕，相機就會持續對焦主體並調整曝光，讓您在拍攝移動主體時不會錯失拍攝良機。



1 配置設定。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ONE SHOT] > [SERVO]。



2 執行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對顯示藍色自動對焦點的位置保持對焦及曝光。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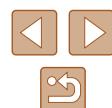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變更對焦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相機的預設操作情況下，即使在沒有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亦會為任何瞄準的主體持續對焦。但您可以變更此預設操作，將其限制為只在半按快門按鈕時才執行對焦操作。



- 選擇[]選單(23) > [連續自動對焦] > [關閉]。

啟動	由於相機會在您半按快門按鈕之前為主體持續對焦，因此可避免錯失任何拍攝良機。
關閉	由於相機不會持續執行對焦操作，因此可節省電池電量。但是，這可能會延遲對焦。

使用自動對焦鎖進行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可鎖定對焦。您鎖定對焦之後，即使您鬆開快門按鈕，對焦位置亦不會改變。

1 鎖定對焦。

- 保持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按下◀按鈕。
- 此時對焦被鎖定，並顯示[MF]和手動對焦指示條。
- 要取消對焦鎖定，請鬆開快門按鈕，再次按下◀按鈕，然後選擇[▲]或[▼]。

2 構圖並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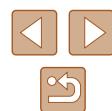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閃光燈

變更閃燈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變更閃燈模式以配合拍攝場景。



- 按下 ▶ 按鈕並選擇閃燈模式。

自動閃光

在昏暗的環境下，閃光燈會自動閃光。

開啟閃光燈

每次拍攝時閃光燈均會閃光。

慢速同步

閃光燈會閃光以照亮主要主體(例如人物)，同時以慢速快門拍攝以照亮閃光範圍外的背景。



- 使用[]模式時，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使用其它方法固定相機以防止震動。另外，使用三腳架或其它方法固定相機時，應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 (36)。
- 使用[]模式時，即使在閃光燈閃光之後，也請確保主要主體在快門聲音結束之前不要移動。

關閉閃光燈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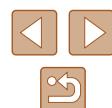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調整閃燈曝光補償

► 靜止影像 ► 短片

與一般曝光補償(□52)一樣，您可以在-2至+2級的範圍內，以1/3級為增量調整閃光燈曝光。



- 透過選擇[]選單(□23)>[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配置設定。
- 此時螢幕會顯示您所指定的校正級別。



- 當存在過度曝光風險時，相機將自動調整閃燈拍攝的快門速度或光圈值，以減少出現最明亮部分過度曝光的情況，並以最佳曝光進行拍攝。但是，您可以透過選擇[]選單(□23)>[閃光燈設定]>[安全閃燈曝光]>[關]來關閉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自動調整。

使用閃燈曝光鎖進行拍攝

► 靜止影像 ► 短片

保留閃燈輸出水平。



1 升起閃光燈並將其設定為[]或[](□61)。

2 記錄閃燈輸出水平。

- 將相機對準要使用曝光鎖定進行拍攝的主要體。保持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按下▲按鈕。
- 閃光燈閃光，顯示一個圓圈表示測光範圍，並且顯示[*]，表示已保留閃燈輸出水平。

3 構圖並拍攝。



- FE：閃燈曝光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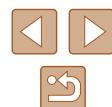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其它設定

變更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使影像穩定器在開始拍攝前保持關閉狀態。



- 選擇[]選單(23) > [影像穩定器設定] > [影像穩定器模式] > [拍攝時開啟]。



- 如影像穩定器無法避免相機震動，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使用其它方法固定相機。這種情況下，請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
- 短片記錄時，設定會變更為[開]。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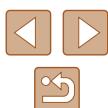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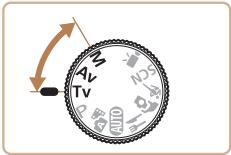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Tv、Av及M模式

拍攝更加漂亮、更加精緻的相片，並根據您的拍攝風格自訂相機設定



- 本章中的說明適用於相機設定為各自模式時的情況。

特定的快門速度(Tv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在拍攝前設定您偏好的快門速度。相機將自動調整光圈值來配合您設定的快門速度。

1 進入Tv模式。



2 設定快門速度。

- 轉動轉盤設定快門速度。



- 在需要使用低速快門的環境下，拍攝後到可再次拍攝前可能會有一些延遲，這是因為相機在處理影像，以減少雜訊。
- 使用三腳架以低速快門拍攝時，您應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定為[關] (■36)。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的最大快門速度為1/2000秒。如您指定更快的速度，相機會在拍攝前自動重置為1/2000秒。
- 快門速度為1.3秒或更慢時，ISO感光度為[100]且無法變更。
- 如半按快門按鈕時光圈值閃爍白色，表示尚未取得標準曝光。調整快門速度，直至光圈值顯示白色。



- **Tv**：時間值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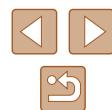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特定的光圈值(Av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在拍攝前設定您偏好的光圈值。相機將自動調整快門速度來配合您設定的光圈值。

1 進入 Av 模式。



2 設定光圈值。

- 轉動 轉盤設定光圈值。



- 如半按快門按鈕時快門速度閃爍白色，表示尚未取得標準曝光。調整光圈值，直至快門速度顯示白色。



- Av**：光圈值(鏡頭中的光圈透光孔的大小)
- 在 **Tv/Av** 模式下，即使曝光條件欠佳，要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並取得標準曝光，請選擇 選單(23) > [安全偏移] > [啟動]。

特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M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拍攝前執行以下步驟設定您偏好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以取得所需的曝光。

1 進入 M 模式。



2 設定ISO感光度(53)。

3 配置設定。

- 按下 按鈕選擇快門速度(1)或光圈值(2)，然後轉動 轉盤指定數值。



- 快門速度為1.3秒或更慢時，ISO感光度為[100]且無法變更。
- 在 **M** 模式下，無法使用 自動模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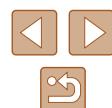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M**: 手動
以指定的測光方式(□52)為基準計算標準曝光。
- ISO感光度固定時，您可以將指定的值(由曝光級別標記移動的位置表示)與半按快門按鈕時的標準曝光級別進行比較。與標準曝光級別的差異超過3級時，曝光級別標記顯示為[◀]或[▶]。
- 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後，如您調整變焦或重新構圖，則曝光會變更。
- 如ISO感光度已固定，視指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螢幕亮度可能會變化。但是，當閃光燈升起並且將模式設定為[Flash]時，螢幕亮度保持不變。
- 當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時，可能無法取得理想曝光，因為相機會根據指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調整ISO感光度以確保取得標準曝光。
- 影像亮度會受到自動亮度優化功能的影響。要使自動亮度優化在**M**模式下保持關閉，請在自動亮度優化設定畫面上將[✓]標記添加至[手動曝光時關閉]。
- 要在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時調整曝光，請在曝光補償指示條上選擇曝光補償量。

調整閃燈輸出

► 靜止影像 ► 短片

在 **Tv/Av/M** 模式下，可從三個閃燈輸出級別中進行選擇。



1 進入 **Tv/Av/M** 模式。

2 配置設定。

- 選擇[]選單(□23) > [閃光燈設定] > [閃燈模式] > [手動]並配置[閃燈輸出]。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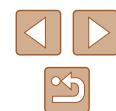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播放

以多種有趣的方式檢視、瀏覽或編輯影像

- 要在相機上執行這些操作，請按下  按鈕切換至播放。



- 如影像曾被變更名稱、使用電腦編輯或是以其它相機拍攝，則可能無法播放或編輯影像。

檢視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按照如下方法在螢幕上檢視已拍攝的影像或短片。



1 切換至播放。

- 按下  按鈕。



2 選擇影像。

- 要檢視上一張影像，請按下  按鈕或按逆時針方向轉動  轉盤。要檢視下一張影像，請按下  按鈕或按順時針方向轉動  轉盤。
- 持續按下  /  按鈕可快速瀏覽影像。



- 短片會以  圖示標識。按下  按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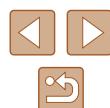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3 播放短片。

- 選擇[▶]，然後按下⁽⁸⁾按鈕。
- 要調整音量，請在播放時按下▲/▼按鈕。
- 要暫停或繼續播放，請按下⁽⁸⁾按鈕。
- 短片播放完畢後，顯示[SET]。



- 要從播放切換至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
- 要在切換至播放後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請選擇[▶]選單(23)>[上次檢視的畫面]>[關閉]，此設置將使您在開啟相機電源並開始播放時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切換顯示模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下▼按鈕檢視螢幕上的其它資訊，或隱藏這些資訊。有關所顯示資訊的說明，請參閱「播放(詳細資訊顯示)」(120)。

	無資訊顯示
	簡單資訊顯示
	詳細資訊顯示
	詳細資訊顯示2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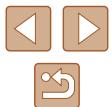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過度曝光警告(對於影像的最明亮部分)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詳細資訊顯示模式(68)時，影像過度曝光的高光部分會閃動。

■ 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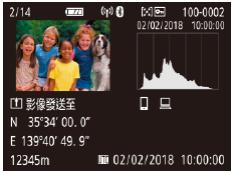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 使用詳細資訊顯示模式(68)時的圖表即直方圖，用以表示影像的亮度分佈。水平的軸線表示亮度的強弱，而垂直的軸線則表示影像在每個亮度級別上的分佈量。檢視直方圖可以查看曝光。

■ GPS資訊顯示

► 靜止影像 ► 短片



- 可以使用啟動了藍牙的智慧型手機中的GPS資訊(例如緯度、經度和海拔)為拍攝的靜止影像和短片添加位置資訊(87)。您可以在GPS資訊顯示中檢查此資訊。
- 緯度、經度、海拔及UTC(拍攝日期和時間)會由上至下分別列出。



- 缺少GPS資訊的影像無法使用GPS資訊顯示。
- 對於無法在智慧型手機上使用的項目或未正確記錄的項目，將顯示[---]而非數值。



- UTC：國際標準時間，本質上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相同。

■ 已發送影像的記錄

您已發送至智慧型手機或電腦的影像會標記有該裝置的圖示。

檢視在拍攝靜止影像時生成的簡短短片(短片摘要)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檢視在 模式(28)下拍攝靜止影像的同一天中自動記錄的短片摘要。



1 選擇影像。

- 選擇標記有[SET]圖示的靜止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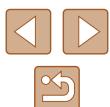


2 播放短片摘要。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
- 從頭開始播放拍攝靜止影像的同一天中自動記錄的短片摘要。



- 如您使用的相機關閉了資訊顯示(68)，一段時間之後，[SET]將不再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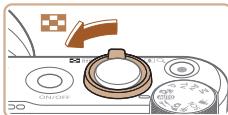


瀏覽及篩選影像

使用索引方式瀏覽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使用索引方式顯示多張影像時，您可以快速搜尋要檢視的影像。



1 以索引方式顯示影像。

- 將變焦桿推向 以索引方式顯示影像。再次推動變焦桿可增加顯示的影像數量。
- 要減少顯示的影像數量，請將變焦桿推向 。每次推動變焦桿，顯示的影像數量會減少。



2 選擇影像。

- 轉動 轉盤或按下 按鈕選擇影像。
- 所選影像上會顯示一個橙色框。
- 按下 按鈕以單張影像顯示方式檢視所選影像。

搜尋符合指定條件的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如記憶卡儲存了大量影像，您可以使用指定的條件快速搜尋所需影像，讓相機只顯示符合篩選條件的影像。您亦可以一次保護或刪除所有這些已篩選的影像。

	顯示已分級的影像。
	顯示指定日期拍攝的影像。
	顯示指定資料夾中的影像。
	顯示記憶卡上受保護或未受保護的影像。
	顯示[靜止影像]、[短片]或在 模式下拍攝的短片。

1 選擇搜尋條件。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
- 按下 按鈕進行導覽，然後按下 按鈕選擇選項。
- 完成設定後，按下 MENU 按鈕。



2 檢視已篩選的影像。

- 符合條件的影像會顯示在黃色框內。要只檢視這些影像，請按下 按鈕或轉動 轉盤。
- 要取消篩選顯示，請在步驟1中選擇[]並按下 按鈕。



- 如相機沒有找到符合篩選條件的影像，則無法使用這些篩選條件。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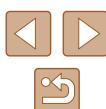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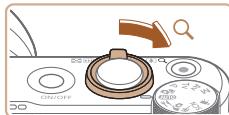


- 要清除搜尋的結果，請在設定畫面上按下 按鈕。
- 透過按下 按鈕可以對全部符合條件的影像(顯示在黃色框中)進行保護、分級或套用其它操作。
- 如您編輯影像並儲存為新影像，會顯示提示，並且搜尋到的影像不會再繼續顯示。
- 透過選擇[]選單 >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亦可以進行相同操作。

影像檢視選項

放大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放大影像。

- 將變焦桿推向 將放大影像。如您持續按住變焦桿，可不斷放大影像，最多可將影像放大約10倍。
- 會指示所顯示範圍(1)的大致位置，用於參考。
- 要縮小影像，請將變焦桿推向 。持續按住變焦桿可返回單張影像顯示畫面。

2 按需要移動顯示位置及切換影像。

- 要移動顯示位置，請按下 /// 按鈕。
- 要在放大或縮小時切換至其它影像，請轉動 轉盤。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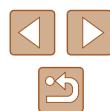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檢視幻燈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讓相機自動播放記憶卡內的影像。



- 省電功能在相機播放幻燈片時不會啟動(101)。



- 要暫停或繼續播放，請按下⁽⁸⁾按鈕。
- 播放時，您可以透過按下^{◀/▶}按鈕或轉動⁽⁵⁾轉盤切換至其它影像。要快進或快速後退播放，請持續按下^{◀/▶}按鈕。
- 使用篩選顯示模式(70)時，螢幕只會顯示符合搜尋條件的影像。

保護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保護重要的影像以免不慎刪除(74)。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⁶⁾[] > [啟動]。
- 應用保護之後，顯示⁽⁶⁾[]。
- 要取消保護，請重複此過程並選擇[關閉]。



- 如您格式化記憶卡(102)，記憶卡上受保護的影像會被刪除。



- 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要以此方式刪除影像，請先取消保護設定。

保護多個影像

您可以選擇多張影像一次保護。

指定選擇方法



1 進入設定畫面。

- 選擇[]選單(23) > [保護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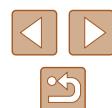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2 指定選擇方法。

- 選擇所需項目。

逐張選擇影像



1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D**]選單(**23**) > [保護影像] > [選擇影像]。

2 選擇影像。

- 選擇影像並按下**SET**按鈕之後會顯示**[On]**。
- 要取消選擇，請再次按下**SET**按鈕。**[On]**不再顯示。
- 重複此過程以指定其它影像。

選擇範圍

1 選擇[選擇範圍]。

- 選擇[**D**]選單(**23**) > [保護影像] > [選擇範圍]。



2 選擇開始的影像。

- 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按鈕。

3 選擇最後的影像。

- 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按鈕。
- 此時指定範圍內的影像被保護。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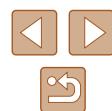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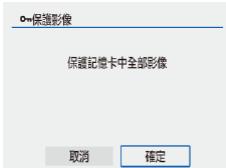
索引



一次指定所有影像

1 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 選擇[]選單(23) > [保護影像]。
- 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保護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或選擇[記憶卡中全部影像]保護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2 保護影像。

- 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時，選擇資料夾並保護影像。



- 要一次清除全部影像的保護，請選擇[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刪除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逐一選擇並刪除不需要的影像。由於影像無法復原，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但是，受保護的影像(72)無法刪除。

1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2 刪除影像。

- 按下~~▲~~按鈕。
- 透過選擇[刪除]可刪除當前影像。

一次刪除多張影像

您可以選擇多張影像一次刪除。由於影像無法復原，因此刪除影像時請小心。但是，受保護的影像(72)無法刪除。

指定選擇方法



1 進入設定畫面。

- 選擇[]選單(23) > [刪除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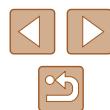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2 指定選擇方法。

- 選擇所需項目。

逐張選擇影像

1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 選擇[]選單(23) > [刪除影像] > [選定並刪除影像]。



2 選擇影像。

- 選擇影像並按下⁽⁸⁾按鈕之後會顯示[✓]。
- 要取消選擇，請再次按下⁽⁸⁾按鈕。[✓]不再顯示。
- 重複此過程以指定其它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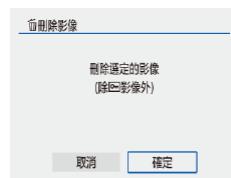
3 刪除影像。

- 按下 MENU 按鈕選擇[確定]。

選擇範圍

1 選擇[選擇範圍]。

- 選擇[]選單(23) > [刪除影像] > [選擇範圍]。



2 選擇影像。

- 執行「選擇範圍」(73)中的步驟2 – 3指定影像。

3 刪除影像。

- 按下 MENU 按鈕選擇[確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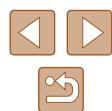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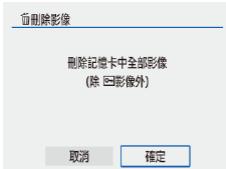
索引



一次指定所有影像

1 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 選擇[選單(23) > [刪除影像]。
- 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刪除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或選擇[記憶卡中全部影像]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2 刪除影像。

- 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時，選擇資料夾並刪除影像。

旋轉影像

靜止影像 短片

按照如下方法變更影像的方向並儲存。



- 當選單(23)中的[自動旋轉]設定為[關閉]時，不會旋轉影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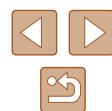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為影像分級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透過按1–5的級別為影像分級來整理影像。透過只檢視具有指定分級的影像，您可以只為具有該級別的所有影像執行以下操作。

- 「檢視」(67)、「檢視幻燈片」(72)、「保護影像」(72)、「刪除影像」(74)、「將影像加入列印指令(DPOF)」(113)、「將影像加入相簿」(115)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然後選擇分級。
- 要取消分級，請重複此過程並選擇[OFF]。

編輯靜止影像



- 只有在記憶卡有足夠的容量時，您才可以編輯影像(77 – 79)。

調整影像尺寸

► 靜止影像 ► 短片

以較低的記錄像素數保存影像副本。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和尺寸。



- 無法編輯記錄像素設定為[S](35)時拍攝的影像。



- 無法將影像重設為較大的記錄像素。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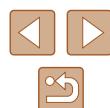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裁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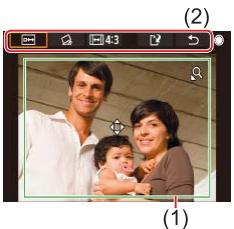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指定影像的一部分，將其儲存為獨立的影像檔案。



1 選擇[裁切影像]。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



2 調整裁切範圍。

- 要裁切的影像部分上會顯示一個框(1)。
- 要調整裁切框的大小，請移動變焦桿。
- 要移動裁切框，請按下 $\Delta/\nabla/\leftarrow/\rightarrow$ 按鈕。
- 要在畫面上方的項目(2)之間移動，請轉動 \circlearrowright 轉盤。
- 要拉直影像，請選擇[]。
- 要變更長寬比，請選擇[]。

3 確認編輯後的影像。

- 選擇[]顯示裁切後的影像。
- 要取消編輯，請選擇[]。



4 儲存新影像。

- 選擇[]。
- 影像另存為新檔案。



- 裁切後的影像會比沒有裁切的影像具有更低的記錄像素數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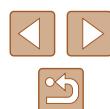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修正紅眼

► 靜止影像 ► 短片

相機可自動修正有紅眼的影像。您可將已修正的影像另存為獨立檔案。



1 選擇[紅眼修正]。

- 選擇[]選單(23) > [紅眼修正]。

2 選擇影像。

3 修正影像。

- 按下 REC 按鈕。
- 相機會修正偵測到的紅眼，並在修正的影像範圍上顯示一個修正框。
- 按需要放大或縮小影像。執行「放大影像」(71)中的步驟。



4 儲存新影像。

- 影像另存為新檔案。

! • 部分影像可能無法準確修正。

編輯短片

► 靜止影像 ► 短片

刪除短片的開頭及結尾

您可以刪除短片開頭及結尾中不需要的部分(短片摘要(28)和短片隨拍(50)除外)。

1 選擇短片。

2 播放短片。

- 在遠控畫面(23)上，選擇[▶]。



3 選擇[✂]。

- 在短片播放期間按下 REC 按鈕以顯示短片控制面板，然後選擇[✂]。
- 此時顯示短片編輯面板及編輯條。



4 指定要剪掉的部分。

- (1)是短片編輯面板，(2)是編輯條。
- 選擇[◀]或[▶]。
- 要檢視您可以剪掉的部分(在螢幕上以[X]標識)，請按下 $\text{◀}/\text{▶}$ 按鈕或轉動 REC 轉盤移動[◀]。在要剪掉的位置，按下 REC 按鈕。
- 如您將[◀]移動到[X]標記以外的位置，則在[◀]中，左方最近的[X]標記之前的部分會被剪掉，而在[▶]中，右方最近的[X]標記之後的部分會被剪掉。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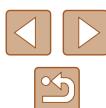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5 檢視編輯後的短片。

- 選擇[▶]播放編輯後的短片。
- 要再次編輯短片，請重複步驟4。
- 要取消編輯，請按下 MENU 按鈕。



6 保存編輯後的短片。

- 依次選擇[◀]和[新檔案]。



- 選擇[不壓縮儲存]。
- 此時短片會另存為新檔案。



- 要使用剪輯後的短片覆寫原始短片，請在步驟6中選擇[覆寫]。這種情況下，原始短片會被刪除。
- 如記憶卡缺少足夠的空間，則只可以進行[覆寫]操作。
- 如在儲存短片的過程中電池電量耗盡，則可能不會儲存短片。
- 編輯短片時，應使用已完全充電的電池。

擷取4K短片的畫面作為靜止影像



- 您可以透過在「刪除短片的開頭及結尾」(179)的步驟3的短片控制面板中選擇[◀]將短片的畫面儲存為靜止影像。

縮小檔案大小

可按照如下方法透過壓縮短片縮小短片檔案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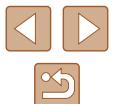


- 在「刪除短片的開頭及結尾」(179)的步驟4中的畫面上，選擇[◀]，然後選擇[新檔案]。
- 選擇[壓縮並儲存]。

壓縮之前	壓縮之後
■ 4K 29.97P、■ FHD 59.94P、■ FHD 29.97P	■ FHD 29.97P
■ 4K 25.00P、■ FHD 50.00P、■ FHD 25.00P	■ FHD 25.00P
■ HD 59.94P	■ HD 29.97P
■ HD 50.00P	■ HD 25.00P



- 選擇[覆寫]時，無法以壓縮格式儲存編輯過的短片。



編輯短片摘要

► 靜止影像 ► 短片

根據需要可以刪除在  模式下記錄的獨立的段落(片段)([28](#))。由於影像無法復原，因此刪除片段時請小心。



1 選擇影像。

- 選擇標記有   圖示的靜止影像。



2 播放短片摘要。

- 在速控畫面([23](#))上，選擇  。
- 從頭開始播放拍攝靜止影像的同一天中自動記錄的短片摘要。



3 選擇要刪除的片段。

- 按下  按鈕顯示短片控制面板。
- 選擇  或  ，然後按下  按鈕選擇片段。



4 選擇 。



5 確認刪除。

- 刪除片段，簡短短片被覆寫。



- 亦可以編輯記錄短片隨拍時建立的相簿。無法編輯使用  > [建立相簿] 建立的相簿。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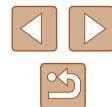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合併短片隨拍

► 靜止影像 ► 短片

合併短片隨拍以生成新的短片(相簿)。



1 進入編輯畫面。

- 選擇[►]選單(23) > [建立相簿]。



2 指定短片隨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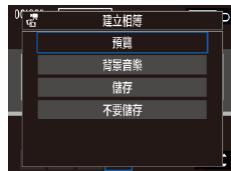
- 選擇短片(現存相簿)並按下⑧按鈕。
- 完成後，按下MENU按鈕退出短片選擇。



3 編輯相簿。

- 顯示步驟2中所選的短片中的短片隨拍。
- 在下方的編輯選單中選擇項目並按下⑧按鈕。
- 在螢幕上方，選擇要編輯的短片隨拍，根據需要進行編輯。

[◀]重組短片隨拍	重組短片隨拍。選擇要移動的短片隨拍並按下⑧按鈕。要移動短片隨拍，請使用◀/▶按鈕。
[刪除]移除短片隨拍	選擇要從新相簿中排除的短片隨拍。標記有[刪除]圖示的短片隨拍不會包括在新相簿中，但是不會從原相簿中刪除。
[▶]播放短片隨拍	播放所選的短片隨拍。
[退出]完成編輯	退出相簿編輯。



4 退出編輯。

- 按下MENU按鈕返回編輯選單並選擇[退出]退出編輯。

5 儲存相簿。

- 選擇[儲存]。
- 要添加背景音樂，請選擇[背景音樂]。
- 選擇[預覽]預覽編輯後的相簿。
- 相簿儲存之後，會顯示播放畫面。



- 無法編輯使用[建立相簿]建立的相簿。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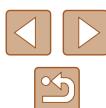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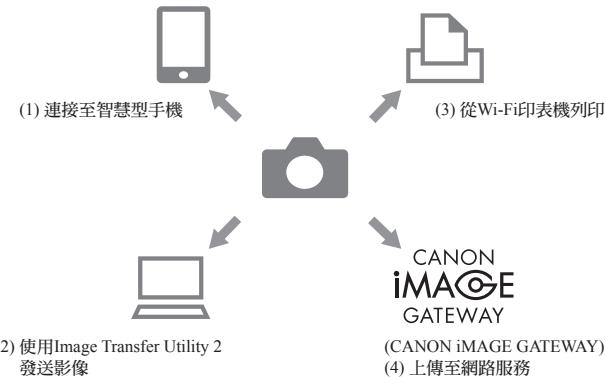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使用無線功能將相機的影像發送到其它相容裝置，以及透過相機使用網路服務。



- 使用無線功能之前，請務必閱讀「無線功能的注意事項」(127)。

可用的無線功能



- (1)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125**、**128**)
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使用專用的應用程式Camera Connect，透過Wi-Fi連線遙控相機並瀏覽相機上的影像。
透過Bluetooth®藍牙連接時，您亦可以為影像添加位置資訊並使用其它功能。
為方便起見，在本指南中，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其它相容裝置一律統稱為「智慧型手機」。
* 低耗電藍牙技術(下文簡稱為「藍牙」)
- (2) 使用Image Transfer Utility 2發送影像(**91**)
使用Image Transfer Utility 2，可將影像發送至透過Wi-Fi連接的電腦。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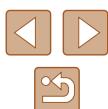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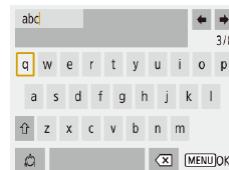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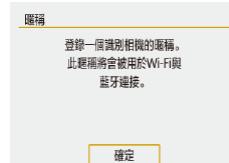


- (3) 從Wi-Fi印表機列印(93)
透過Wi-Fi連線從相容PictBridge(無線區域網路)技術的印表機列印影像。
- (4) 上傳至網路服務(94)
在社群網站上或專為CANON客戶而設的CANON iIMAGE GATEWAY線上影像服務上(須完成會員註冊(免費))與朋友或家人分享影像。

準備使用無線功能

首先，準備使用無線功能。

準備相機



1 按下⁽¹⁾按鈕。

- 如按下⁽¹⁾按鈕後未首先顯示無線設定畫面，請再次按下⁽¹⁾按鈕。

2 註冊[暱稱]。

- 要顯示暱稱，請按下 MENU按鈕。
- 在下一個畫面上選擇[確定]以返回功能設定選單。
- 暱稱為1–8個字元，以後可以變更。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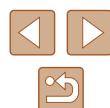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可以按照以下說明關閉Wi-Fi和藍牙訊號傳輸。
 - Wi-Fi：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設定]，在[Wi-Fi]中，選擇[關閉]。
 - 藍牙：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藍芽功能]，在[藍芽功能]中，選擇[關閉]。
- 您可以在[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暱稱]中變更相機暱稱。

準備智慧型手機

- 連接相機之前，必須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免費的專用Camera Connect程式。
- 有關此應用程式的說明(支援的智慧型手機及提供的功能)，請參考Canon網站。
- 可以從Google Play或App Store安裝Camera Connect。您亦可以透過在相機上註冊智慧型手機時相機上顯示的QR代碼進入Google Play或App Store。
- 使用最新版本的智慧型手機OS。
-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藍牙和Wi-Fi。

透過藍牙與智慧型手機配對

按照以下方法配對相機與啟動了藍牙的智慧型手機。



1 選擇[無線通訊設定]。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2 將藍牙設定為[啟動]。

- 選擇[藍牙功能]。
- 再次選擇[藍牙功能]，然後選擇[啟動]。

3 進行裝置配對。

- 選擇[配對] > [不顯示]。
- 顯示一條訊息，指示正在進行配對。
- 使用智慧型手機，按照以下步驟的說明進行相機與智慧型手機的配對。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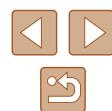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Camera Connect。



5 選擇要配對的相機。

- 輕觸要配對的相機的暱稱。
- 在Android裝置上，請執行步驟7。



6 輕觸[配對](僅iOS裝置)。



7 在相機上，完成配對過程。

- 顯示配對確認訊息時，選擇[確定]。
- 在配對通知畫面上，按下 $\textcircled{④}$ 按鈕。
- 配對現已完成，相機已透過藍牙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如您取出相機電池，將失去所有已啟動的藍牙連線。插入電池並開啟相機電源後，將重新建立連線。

[藍牙功能]畫面

■ 藍牙功能

- 使用藍牙與智慧型手機連接時選擇[啟動]。

■ 配對

- 配對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 檢查/清除連接資訊

- 您可以查看已配對裝置的名稱及連接狀態。
- 與其它智慧型手機配對前，請清除目前透過藍牙配對的裝置的連接資訊(参见99)。

■ 藍牙位址

- 您可以查看相機的藍牙位址。

從智慧型手機控制相機

- 在Camera Connect中，選擇[藍牙遙控器(Bluetooth remote controller)]。
- 注視模擬的相機畫面的同時，遙控相機或瀏覽影像。



- 如在配對後使用相機，電池可用電量可能會縮短，這是因為即使相機處於關閉狀態，也會消耗電池電量。
- 將相機帶至限制使用電子設備的場所之前，請透過選擇[$\textcircled{①}$]選單(参见23) > [無線通訊設定] > [藍牙功能] (兩次) > [關閉]來關閉藍牙通訊，即使相機處於關機狀態。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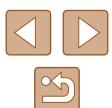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拍攝時為影像添加位置資訊

可以使用透過藍牙連接的智慧型手機中的GPS資訊(例如緯度、經度和海拔)為您拍攝的影像添加位置資訊。



1 啟動Camera Connect。

- 請將正在執行Camera Connect的智慧型手機置於您觸手可及的範圍內。

2 開啟GPS。

- 選擇[]選單(23) > [GPS設定]。
- 在[經由手機的GPS]中，選擇[啟動]。
-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位置服務。

3 拍攝。

- 拍攝前，請確認[]和[]圖示顯示在相機上。如未顯示圖示，請反覆按下INFO按鈕。
- 您拍攝的影像現已添加位置資訊。
- 此後，執行Camera Connect時拍攝的影像均將添加位置資訊。

■ 查看位置資訊

- 切換至「詳細資訊顯示2」(68)查看添加了位置資訊的影像中的GPS資訊。
- UTC的日期和時間本質上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相同。
- 使用Map Utility程式，可以在地圖上顯示位置資訊。



- 添加到短片的GPS資訊是由短片開始記錄時取得的最初資訊。
- 相機剛剛開啟後立即拍攝的影像可能不會添加位置資訊。
- 其他人或許可根據添加了位置資訊的靜止影像或短片中的位置資訊定位或識別您所處的位置。與他人分享這些影像時請小心，例如在線上張貼影像，因為很多人能夠看到。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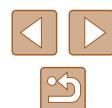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使用這些方法中的任何一種透過Wi-Fi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關閉相機將終止Wi-Fi連線。

透過Wi-Fi連接至已由藍牙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相機與智慧型手機透過藍牙配對後，使用以下方法透過Wi-Fi進行連接。



1 選擇Camera Connect的功能。

- 選擇[相機上的影像(Images on camera)]。
- 在iOS裝置上，在顯示訊息確認相機連接時選擇[連接(Connect)]。

2 確認裝置已透過Wi-Fi連接。

- 裝置透過Wi-Fi連接之後，智慧型手機上會顯示所選功能的畫面。
- 相機上會顯示[Wi-Fi開啟]。

使用Wi-Fi按鈕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1 按下⁽¹⁾按鈕。

- 選擇[]。



2 選擇[註冊要連線的裝置]。

- 選擇[註冊要連線的裝置]，然後選擇[不顯示]。



3 查看SSID及密碼。

- SSID以_Canon0B結尾。



4 將智慧型手機連接至相機。

- 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選單中，選擇相機上所顯示的SSID (網路名稱)建立連接。
- 在智慧型手機上的密碼欄中，輸入相機上所顯示的密碼。



5 啟動Camera Connect。

- 相機上顯示[啟動智慧型手機上的Canon應用程式/軟體]後，智慧型手機上啟動Camera Connect。



6 選擇要連接的相機。

- 在Camera Connect的[相機(Cameras)]清單中，輕觸要透過Wi-Fi連接的相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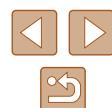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7 建立Wi-Fi連線。

- 選擇[確定]並按下⁽⁸⁾按鈕。
- 相機上會顯示[Wi-Fi開啟]。
- Camera Connect的主畫面顯示在智慧型手機上。
- 此時裝置已透過Wi-Fi連接。

■ 透過存取點建立連接

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亦可以透過存取點進行連接。首先，將智慧型手機連接到存取點。
因為需要您按下WPS按鈕，所以請靠近存取點連接裝置。

1 選擇[WPS (PBC模式)]。

- 選擇⁽¹⁾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功能] > 。
- 選擇[註冊要連線的裝置]，然後選擇[不顯示]。
- 在[正在等候進行連線]畫面上選擇[切換網路]。
- 選擇[以WPS連線]，然後選擇[WPS (PBC模式)]。

2 按下存取點上的WPS按鈕。

3 在相機的[IP位址設定]畫面上選擇[自動設定]。

- 此時，相機與存取點之間正在嘗試建立連接。

4 建立連接後，請執行「使用Wi-Fi按鈕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88)中的步驟5。



- 如在步驟1中選擇了[WPS (PIN模式)]，螢幕上會顯示PIN編碼。請確保在存取點中設定此編碼。在[選擇要連線的裝置]畫面中選擇裝置。有關詳細說明，請參照隨存取點提供的使用說明書。

從智慧型手機控制相機

使用Camera Connect瀏覽相機上的影像或進行遙控拍攝。

■ 相機上的影像

瀏覽相機上的影像並將其儲存至智慧型手機。

■ 遙控即時顯示拍攝

一邊在智慧型手機上觀看相機的即時影像，一邊進行遙控拍攝。



- 如相機在長時間的4K記錄或高格數的Full HD高畫質記錄期間暫時過熱，會顯示^(P)，並且記錄會停止。此時，將無法記錄短片，即使按下短片按鈕亦不例外。按照顯示的說明，選擇除[4K 29.97P]、[4K 25.00P]、[FHD 59.94P]或[FHD 50.00P]以外的短片記錄大小，或關閉相機等待其降溫後再繼續記錄。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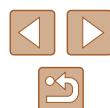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可以從相機將影像發送至透過Wi-Fi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 從相機選單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1 進入選單。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發送影像至智慧型手機]。
- 顯示影像。

2 選擇影像。

- 選擇影像，然後按下^⑨按鈕。
- 在顯示的畫面上選擇其它發送選項後，影像會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 播放時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1 播放影像。



2 按下^⑨按鈕。

3 選擇.

4 選擇影像。

- 選擇影像，然後按下^⑨按鈕。
- 在顯示的畫面上選擇其它發送選項後，影像會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 拍攝後自動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您拍攝的影像會自動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1 選擇[拍攝後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設定] > [拍攝後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2 設定自動發送。

- 選擇[自動發送]，然後選擇[啟動]。
- 在[發送的尺寸]中選擇大小。

3 拍攝。

- 您拍攝的影像被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 指定可查看的影像

限制可以發送至智慧型手機或從智慧型手機瀏覽的影像。

1 終止Wi-Fi連線(91)。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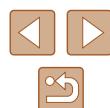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2 按下 (P) 按鈕。

- 選擇 []。



3 選擇[編輯裝置資訊]。

- 選擇智慧型手機。



4 選擇[可查看的影像]。

- 指定可以查看哪些影像。



- 只有[可查看的影像]設定為[全部影像]時，才可以使用遙控即時顯示拍攝。

終止Wi-Fi連線



- 選擇 [] 選單 ()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功能] > [中斷連接，退出]。
- 您亦可以透過輕觸 Camera Connect 畫面上的 [x] 來中斷連接。

將影像自動發送至電腦

拍攝後將相機帶回家後，當相機處於存取點的範圍內時，相機上的影像可以自動發送至已連接存取點的電腦(相機亦須進行Wi-Fi連線設定)。

透過Wi-Fi連接



1 將電腦連接至存取點。

- 在電腦上安裝Image Transfer Utility 2。

2 啟動Image Transfer Utility 2。

3 在Image Transfer Utility 2中，進入配對設定畫面。

- 按照Image Transfer Utility 2首次啟動時顯示的說明操作後，會顯示設定配對的畫面。



4 選擇連線類型。

- 選擇 [] 選單 ()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設定] > [自動發送影像至電腦]。
- 選擇[自動發送] > [啟動]，然後選擇[確定]。
- 選擇[以WPS連線]，然後選擇[WPS (PBC模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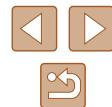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設定自動影像傳輸



5 按下WPS按鈕。

- 按下存取點上的WPS按鈕，以便相機連接。

6 選擇自動設定。

- 顯示[IP位址設定]畫面。選擇[自動設定]。

7 選擇電腦。

- 列出已連接至存取點的電腦的名稱。選擇要用於自動影像傳輸的電腦。

8 在電腦上，選擇要配對的相機。

- 相機暱稱顯示在Image Transfer Utility 2的配對畫面上。
- 選擇要連接的相機，然後按一下[配對(Pairing)]連接電腦與相機。

9 指定發送選項。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設定] > [自動發送影像至電腦]。
- 在[影像發送選項]中，指定傳輸條件。
- 請確保已關閉相機的電源。

自動發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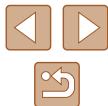
- 將相機帶到存取點的範圍內並且相機打開時，執行步驟9中的發送選項，影像將被自動發送至您已登入的電腦中。



- 使用自動影像傳輸時，請確保電池電量充足。相機上的省電被關閉。
- 不會將自動影像傳輸完成後拍攝的任何影像發送至電腦。相機重新啟動後，才會自動發送這些影像。



- 在存取點的有效範圍內啟動相機會觸發自動傳輸影像至電腦。如自動影像傳輸未自動開始，請嘗試重新啟動相機。
- 要停止自動發送影像，請選擇[自動發送影像至電腦] > [自動發送] > [關閉]。



透過Wi-Fi連接至印表機

可以在已透過Wi-Fi連接至相機的印表機上列印相機上的影像。

1 按下^(P)按鈕。



2 選擇[凸]。



3 選擇[註冊要連線的裝置]。



4 查看SSID及密碼。

- SSID以_Canon0B結尾。

5 透過Wi-Fi使用印表機連接相機。

- 在印表機的Wi-Fi設定選單中，選擇相機上所顯示的SSID(網路名稱)建立連接。
- 在印表機上的密碼欄中，輸入相機上所顯示的密碼。



6 選擇要透過Wi-Fi連接的印表機。

- 選擇要使用的印表機並按下^(Q)按鈕。
- 裝置透過Wi-Fi連接後，會顯示記憶卡上的影像。

7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 選擇影像，然後按下^(Q)按鈕。
- 選擇或指定顯示的項目，然後列印(112)。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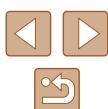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透過存取點建立連接

相機可以連接至印表機已連接的存取點，以透過存取點進行列印。
因為需要您按下WPS按鈕，所以請靠近存取點連接裝置。

1 選擇[WPS (PBC模式)]。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功能] > []。
- 選擇[註冊要連線的裝置]，在[正在等候進行連線]畫面上，選擇[切換網路]。
- 選擇[以WPS連線]，然後選擇[WPS (PBC模式)]。

2 按下存取點上的WPS按鈕。

3 在相機的[IP位址設定]畫面上選擇[自動設定]。

- 此時，相機與存取點之間正在嘗試建立連接。

4 建立連接後，請執行「透過Wi-Fi連接至印表機」(93)中的步驟6。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

註冊網路服務

使用智慧型手機或電腦將網路服務添加至相機。

- 要完成CANON iIMAGE GATEWAY及其它網路服務的相機設定，需要使用配備瀏覽器及連接網路功能的智慧型手機或電腦。
- 有關瀏覽器(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等)要求的說明，包括設定及版本資訊的說明，請查看CANON iIMAGE GATEWAY網站。
- 有關可使用CANON iIMAGE GATEWAY的國家及地區的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http://www.canon.com/cig/>)。
- 有關CANON iIMAGE GATEWAY的說明及設定說明，請參照CANON iIMAGE GATEWAY的說明資訊。
- 要使用CANON iIMAGE GATEWAY以外的其它網路服務，則必須擁有這些網路服務的帳號。有關詳細說明，請查看所需註冊服務的相關網站。
- 您可能需要另外支付ISP連接及接入點費用。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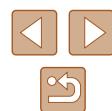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註冊CANON iIMAGE GATEWAY

透過在相機上添加CANON iIMAGE GATEWAY作為目標網路服務，關聯相機與CANON iIMAGE GATEWAY。

因為需要您按下WPS按鈕，所以請靠近存取點連接裝置。

請注意，您需要輸入電腦或智慧型手機上所使用的電子郵件，以接收通知訊息來完成關聯設定。

1 按下⁽¹⁾ 按鈕。



2 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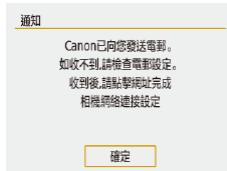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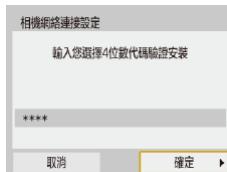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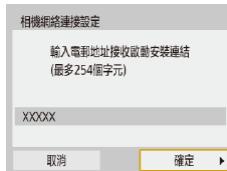


3 接受協議以輸入電子郵件。

- 閱讀顯示的協議，然後選擇[我同意]。

4 建立與存取點的連接。

- 選擇[以WPS連線]，然後選擇[WPS (PBC模式)]。
- 按下存取點上的WPS按鈕。
- 在相機的[IP位址設定]畫面上選擇[自動設定]，將相機連接至存取點。



5 輸入您的電子郵件。

- 將相機連接至CANON iIMAGE GATEWAY後，會顯示要您輸入電子郵件的畫面。
- 輸入電子郵件，然後繼續操作。

6 輸入四位數字。

- 輸入您選擇的四位數字，然後繼續操作。
- 您之後在步驟8中設定與CANON iIMAGE GATEWAY的關聯時會需要輸入此四位數字。

7 查看通知訊息。

- 資訊一經發送到CANON iIMAGE GATEWAY，您在步驟5中輸入的電子郵件便會收到通知訊息。
- 在下一個指示通知已發送的畫面上，按下⁽²⁾按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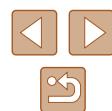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此時[]會變更為[]。



8 進入通知訊息中的頁面，完成相機關聯設定。

- 從電腦或智慧型手機，進入通知訊息中關聯的頁面。
- 執行相機關聯設定頁面上的指示完成設定。



9 完成相機上的CANON iIMAGE GATEWAY設定。

- 選擇[]。
- CANON iIMAGE GATEWAY現已添加為目標網路服務。



- 請先確認您的電腦或智慧型手機的電子郵件應用程式沒有設定為阻止接收相關網域的電子郵件，否則可能會妨礙您接收通知訊息。

■ 註冊其它網路服務

除CANON iIMAGE GATEWAY外，您亦可以在相機上添加其它網路服務。



1 登入CANON iIMAGE GATEWAY，然後進入相機關聯設定頁。

- 從電腦或智慧型手機，進入`http://www.canon.com/cig/`訪問CANON iIMAGE GATEWAY。



2 配置所需使用的網路服務。

- 執行智慧型手機或電腦上顯示的指示設定網路服務。



3 選擇[]。

- 按下('P')按鈕選擇[]。



- 如變更了任何已配置的設定，請執行這些步驟再次更新相機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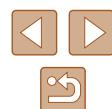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

1 按下⁽¹⁾按鈕。



2 選擇目標網路服務。

- 選擇網路服務圖示。
- 如網路服務使用了多個接收者或分享選項，請在顯示的選擇接收者畫面中選擇項目。

3 發送影像。

- 選擇發送選項並上傳影像。
- 如上傳到YouTube，請閱讀服務的使用條款並選擇[我同意]。
- 發送影像後，顯示[確定]。按下⁽²⁾按鈕返回播放畫面。



- 要在智慧型手機上檢視已上傳至CANON iMAGE GATEWAY的影像，請嘗試使用專用的Canon Online Photo Album應用程式。從App Store (iPhone或iPad)或Google Play (Android裝置)下載及安裝專用的Canon Online Photo Album應用程式。

透過Wi-Fi再次連接

連接設定一經註冊，便可透過Wi-Fi再次連接至裝置或網路服務。

1 按下⁽¹⁾按鈕。



2 選擇項目。

- 從顯示的過去的連線中，選擇要透過Wi-Fi連接的項目。如未顯示項目，請按下⁽⁴⁾按鈕切換至其它畫面。
- [⁽⁵⁾]選單(⁽²⁾23) > [無線通訊設定] > [Wi-Fi設定] > [連線記錄]設定為[隱藏]時，不會顯示過去的連線。

網路服務

- 無須執行步驟3。

3 準備其它裝置。

智慧型手機

-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Wi-Fi並啟動Camera Connect。
- 如為了連接至其它裝置而變更了智慧型手機的設定，請還原設定以透過Wi-Fi連接至相機或相機的存取點。
在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直接Wi-Fi連線中，SSID以_Canon0B結尾。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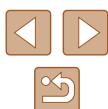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印表機

- 如為了連接至其它裝置而變更了印表機的設定，請還原設定以透過Wi-Fi連接至相機或相機的存取點。
在相機與印表機之間的直接Wi-Fi連線中，SSID以_Canon0B結尾。

編輯或刪除無線通訊設定

變更或刪除連接設定

可以變更或刪除儲存在相機上的連接設定。變更或刪除連接設定前，請終止Wi-Fi連線。



1 按下 (↑) 按鈕。

2 選擇項目。

- 在左方顯示的畫面上，按下◀/▶按鈕可以切換至其它畫面。
- 在左方的畫面上，選擇要刪除或變更的連接設定項目。

3 選擇[編輯裝置資訊]。

- 在顯示的畫面上，選擇要變更或刪除其連接設定的裝置，然後變更或刪除設定。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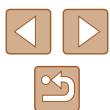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還原預設無線設定

可以清除全部無線通訊設定。這可以防止在借出相機或轉讓相機時洩漏資訊。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清除設定]。

清除透過藍牙配對的裝置的資訊

與另一台智慧型手機配對之前，請清除所有連接過的智慧型手機的資訊。

相機上的步驟

- 選擇[]選單(23) > [無線通訊設定] > [藍芽功能] > [檢查/清除連接資訊]並按下 OK 按鈕。

智慧型手機上的步驟

- 在智慧型手機上的藍牙設定選單中，清除註冊到智慧型手機上的相機的資訊。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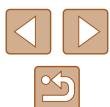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設定選單

自訂或調整相機的基本功能，使操作更便捷

調整相機的基本功能

在[]選單中(23)配置這些設定。根據需要自訂常用的功能，使操作更便捷。

關閉相機聲音

防止相機在半按快門按鈕或啟動自拍功能時發出聲音。



- 將[提示音]設定為[關閉]。

調整音量

按照如下方法調整相機各項操作聲音的音量。



- 選擇[音量]。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按鈕調整音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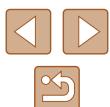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鏡頭收回的時間

為安全理由，在拍攝模式下按下 **■** 按鈕後約1分鐘，相機通常會收回鏡頭（**20**）。如您要在按下 **■** 按鈕後立即收回鏡頭，請將收回時間設定為[0秒]。



- 將[鏡頭收縮]設定為[0秒]。

使用省電模式

此功能可使您在拍攝模式下節省電量。不使用相機時，螢幕會迅速變暗以減少電池電量消耗。



1 配置設定。

- 將[省電模式]設定為[開]。
- 如相機在約2秒內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便會變暗；如在變暗後約10秒內持續閒置，螢幕自動關閉。相機會在閒置約3分鐘後自動關機。

2 拍攝。

- 螢幕關閉但鏡頭仍然伸出時，您可以半按快門按鈕開啟螢幕，然後準備拍攝。

省電調整

按需要調整相機及螢幕自動關閉的時間(分別為自動關閉電源及顯示關)。



- 選擇[省電]。
- 選擇項目後，按需要按下 **▲/▼** 按鈕調整設定。



- 為節省電池電量，通常您應將[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30秒]，並將[顯示關]設定為[1分鐘]或更短。



- 即使您將[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關閉]，[顯示關]設定亦會生效。
- 如省電模式(**101**)已設定為[開]，則無法使用省電功能。

螢幕亮度

按照如下方法調整螢幕亮度。



- 選擇[螢幕亮度]，然後按下 **◀/▶** 按鈕調整亮度。



- 要設定最高亮度，請在顯示拍攝畫面或在單張影像顯示模式下持續按下 **▼** 按鈕1秒以上。(這樣會撤銷~~Y~~設定頁內的[螢幕亮度]設定。)要還原原始亮度，請再次持續按下 **▼** 按鈕1秒以上或重新開啟相機。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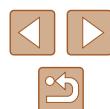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隱藏開機畫面

您可以關閉通常在開啟相機電源時所顯示的開機畫面。



- 將[開機畫面]設定為[關]。

格式化記憶卡

使用新的記憶卡或曾以其它裝置格式化過的記憶卡之前，您應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格式化記憶卡之前，請將記憶卡的影像複製到電腦或使用其它方法備份。



- 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 要開始格式化過程，請選擇[確定]。



- 格式化或刪除記憶卡上的資料只是變更了記憶卡上的檔案管理資訊，並不會徹底刪除記憶卡上的內容。將記憶卡轉交給其他人或處置記憶卡時，請採取必要措施，例如銷毀記憶卡，保護個人資料不外洩。



- 格式化畫面中所顯示的記憶卡總容量可能會比公佈的容量少。

低階格式化

請在以下情況下執行低階格式化：顯示[記憶卡錯誤]、相機沒有正常運作、記憶卡上的影像讀取/寫入速度減慢、連續拍攝的速度減慢或短片記錄突然停止。低階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低階格式化記憶卡之前，請將記憶卡的影像複製到電腦或使用其它方法備份。



- 在「格式化記憶卡」畫面上(102)，按下 \square 按鈕顯示[✓]。
- 要開始格式化過程，請選擇[確定]。



- 由於記憶卡的所有儲存區內的資料都會被刪除，因此低階格式化需時比「格式化記憶卡」(102)長。
- 您可以透過選擇[取消]，取消正在進行的低階格式化記憶卡。這種情況下，所有資料都會被刪除，但仍可正常使用記憶卡。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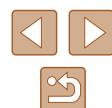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選擇並建立資料夾

您可以選擇或建立儲存影像的資料夾。透過在資料夾選擇畫面中選擇[建立資料夾]，可以建立新資料夾。



1 進入[選擇資料夾]畫面。

- 選擇[選擇資料夾]。

2 配置設定。

- 選擇用於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 要建立新資料夾，請選擇[建立資料夾]。



- 資料夾的命名方式為三位數字的資料夾編號，隨後五個字母或數字，例如100CANON。
- 可以在100 – 999的範圍內建立資料夾編號。

檔案編號

拍攝的影像會自動按順序編號(0001 – 9999)，並儲存在資料夾中，每個資料夾可儲存最多9999張影像。您可以變更相機分配檔案編號的方法。



- 選擇[檔案編號]，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連續編號	即使您轉換記憶卡，影像仍然會接續之前的檔案編號(直至拍攝/儲存9999張影像)。
自動重設	如您轉換記憶卡或建立新的資料夾，影像的檔案編號會重設為0001。
手動重設	建立新資料夾並開始從0001起始對影像進行編號。



- 不論此設定中選擇哪個選項，在新插入的記憶卡上，影像仍然可能會接續已拍攝影像的最後的檔案編號繼續編號。要由0001開始儲存影像，請使用空記憶卡(或已格式化的記憶卡，[102](#))。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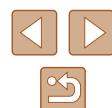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關閉自動旋轉

影像自動旋轉功能會根據相機方向旋轉顯示在相機或電腦上的影像，可執行以下步驟關閉影像自動旋轉功能。



- 將[自動旋轉]設定為[關]。

開	在相機及電腦上播放時自動旋轉影像。
開	在電腦上播放時自動旋轉影像。
關	不自動旋轉影像。



- 在[自動旋轉]設定為[關]時拍攝的影像即使稍後將[自動旋轉]設定為[開]也不會自動旋轉。

公制/非公制的顯示

可按需要將變焦條(26)、手動對焦指示條(56)等中顯示的測量單位由公尺/公分變更為呎/吋。



- 將[單位]設定為[ft/in]。

查看認證標誌

您可以在螢幕上查看相機符合的部分認證的標誌。本指南中、相機包裝上或相機機身上印有其它認證標誌。



- 選擇[認證標誌顯示]。

顯示的語言

根據需要變更顯示的語言。



- 在[語言]中，選擇語言。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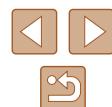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變更HDMI輸出解析度

經由HDMI在電視上顯示短片時，切換至不同解析度的短片後，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顯示。您可以透過將4K短片轉換為Full HD高畫質並將輸出解析度設定為Full HD高畫質來消除延遲顯示。



- 將[HDMI解析度]設定為[1080p]。

調整其它設定

您亦可以從[]選單調整以下設定。

- [視頻系統] (108)
- [無線通訊設定] (83)
- [GPS設定] (87)
- [倒轉顯示] (22)

還原相機的預設設定

如意外變更了設定，您可以還原相機的預設設定。

還原相機預設設定



- 在[重設相機]中，選擇[基本設定]。
- 選擇[確定]後，相機預設設定被還原。



- 以下功能不會還原預設設定。
 - [選單] (23) > [日期/時間/時區] (16)、[語言] (104) 及[視頻系統] (108) 設定
 - [無線通訊設定] 中已註冊的除[藍牙功能]之外的資訊 (83)

還原預設無線設定



- 在[重設相機]中，選擇[無線通訊設定]。
- 選擇[確定]後，無線通訊的預設設定被還原。

隱藏功能指南

選擇速控 (23) 或 MENU (23) 時，通常會顯示功能指南。但您可以關閉顯示的提示。



- 選擇[選單] (23) > [功能指南] > [關閉]。



- 您可以在[選單] (23) > [選單顯示] 中變更選單的顯示方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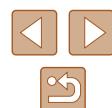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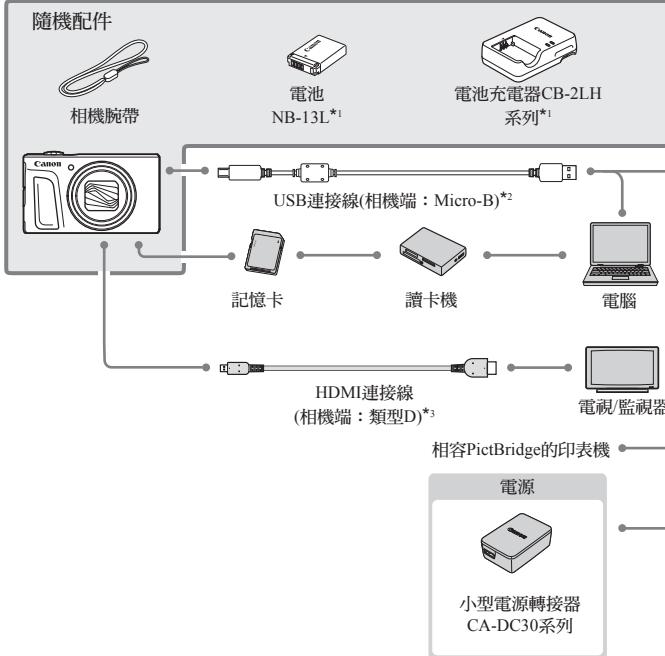
索引



配件

透過選購Canon配件及另行購買其它相容配件，享受更多的拍攝樂趣

配件系統圖



^{*1} 亦可另行購買。

^{*2} 亦可使用Canon原裝配件(介面連接線IFC-600PCU)。

^{*3} 使用市面上出售的連接線(長度不超過2.5公尺/8.2呎)。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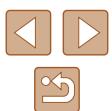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建議使用Canon原裝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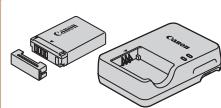
本產品設計為與Canon原裝配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

Canon公司對因使用非Canon原裝配件發生的故障(例如電池洩漏和/或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發生任何損壞和/或事故(例如火災)恕不承擔責任。請注意，由非Canon原裝配件的故障所導致的維修並不在本產品的保固範圍之內，但您可以要求付費維修。

另選配件

以下相機配件可另行購買。但請注意，部分配件在某些地區沒有出售，或可能已不再生產。

電源



電池NB-13L

- 可充電鋰離子電池

電池充電器CB-2LH系列

- 電池NB-13L的充電器



- 可以在使用100 – 240 V AC (50/60 Hz)電源的地區使用電池充電器。
- 對於其它規格的電源插座，請使用市面上出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使用專為旅行而設計的電子變壓器，否則可能損壞電池。
- 如您使用非Canon原裝電池，則會顯示[電池檢測錯誤。]提示訊息，並需要使用者回應。請注意，Canon公司對因使用非Canon原裝電池發生的事故(例如故障或火災)而導致的任何損害不承擔責任。



- 隨電池提供一枚方便的端子蓋，透過端子蓋的安裝方式您可快速了解充電狀態。如電池已充電，安裝端子蓋時露出▲；如電池沒有充電，安裝端子蓋時蓋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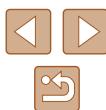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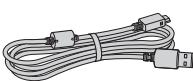




小型電源轉接器CA-DC30系列

- 將隨附的電池插入相機進行充電。需要使用介面連接線IFC-600PCU(另行購買)將轉接器連接到相機。

其它配件



介面連接線IFC-600PCU

- 用於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印表機。

印表機



相容PictBridge的Canon印表機

- 您可以將相機直接連接至印表機以列印影像，而無須使用電腦。

使用另選配件

在電視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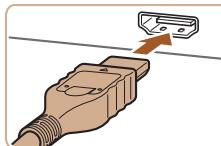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 ► 短片

您可以透過使用市面上出售的HDMI連接線(不超過2.5公尺/ 8.2呎，使用相機端上的類型D端子)將相機連接到高畫質電視，即可在電視上觀看您拍攝的影像。有關連接或切換輸入的說明，請參照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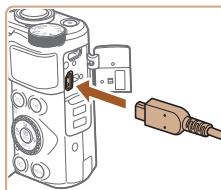
- 在電視上檢視影像時，部分資訊可能不會顯示(120)。

1 確保已關閉相機及電視的電源。



2 將相機連接至電視。

- 在電視上，如圖所示將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HDMI輸入。



- 在相機上，打開端子蓋，然後將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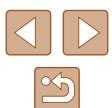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3 開啟電視的電源，並切換至外部輸入。

- 將電視輸入切換至在步驟2中連接線所連接的外部輸入。



4 開啟相機的電源。

- 按下 按鈕開啟相機的電源。
- 電視上顯示相機拍攝的影像。(相機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內容。)
- 完成後，請先關閉相機及電視的電源，再拔出連接線。



- HDMI輸出期間，如在4K和HD短片之間切換，或在不同格數的短片之間切換，顯示下一個影像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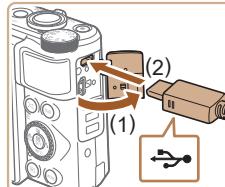
- 相機與電視連接時，您亦可以在電視的大螢幕上預覽影像進行拍攝。要拍攝，請按使用相機螢幕時的相同方法操作。

插入電池並充電

使用所提供的電池和另行購買的小型電源轉接器CA-DC30系列以及介面連接線IFC-600PCU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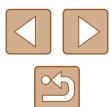
1 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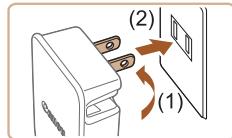
- 執行「插入電池及記憶卡」(15)中的步驟1打開記憶卡/電池蓋。
- 按照「插入電池及記憶卡」(15)的步驟2的說明插入電池。
- 執行「插入電池及記憶卡」(16)中的步驟4合上記憶卡/電池蓋。



2 將小型電源轉接器連接到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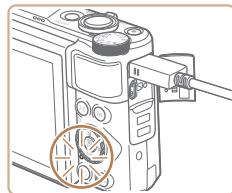
- 關閉相機的電源，打開端子蓋(1)。按照如圖所示的方向握住介面連接線(另行購買)上較小的插頭，並將其完全插入相機端子(2)。
- 將介面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小型電源轉接器。





3 為電池充電。

- 如圖所示將小型電源轉接器插入電源插座。
- 如小型電源轉接器配有電源線，請將電源線連接至轉接器，然後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開始，並且USB充電指示燈亮起。
- 充電完成後，指示燈熄滅。
- 從電源插座上拔出小型電源轉接器，以及從相機上拔出介面連接線。



- 要保護電池使其保持最佳狀態，請勿連續充電超過24小時。
- 為其它電池充電時，請務必從相機上拔出介面連接線，然後再更換電池進行充電。



- 如USB充電指示燈沒有亮起，請重新連接介面連接線。
- 已充電的電池即使沒有使用，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在使用電池當天(或前一天)為電池充電。
- 您可以在使用100 – 240 V AC (50/60 Hz)的地區使用充電器。對於其它規格的電源插座，請使用市面上出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使用專為旅行而設計的電子變壓器，否則可能損壞電池。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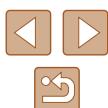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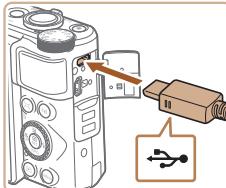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 使用電腦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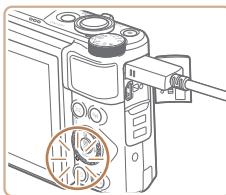
您亦可以按照「插入電池並充電」(109)的步驟2，將介面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電腦的USB端子，為電池充電。有關使用電腦USB連接的說明，請參照電腦的使用說明書。我們推薦使用介面連接線IFC-600PCU(另行購買)。



- 關閉相機的電源，打開端子蓋。按圖示的方向將連接線上較小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 將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電腦。有關電腦連接的說明，請參照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 電池開始充電，並且相機背面的指示燈亮起橙色光。
- 但是，如您按照「將影像儲存至電腦」(112)中的說明，將相機上的影像匯入到電腦中，則充電可能會花費更長的時間。
- 充電完成後，指示燈熄滅。



- 如您按照「將影像儲存至電腦」(112)中的說明，將相機上的影像匯入到電腦中，則充電可能會花費更長的時間。
- 如您按照上述步驟開始充電之後按下電源按鈕關閉相機，則充電將停止並且指示燈將熄滅。
- 連接某些電腦時，為電池充電可能需要在相機中插入記憶卡。在相機中插入記憶卡(15)，然後將連接線連接到電腦的USB插槽。

■ 使用軟體

要充分利用以下軟體的功能，請先到Canon網站下載軟體，然後在電腦上安裝。

- Image Transfer Utility 2
 - 將影像自動發送至電腦(91)
- Map Utility
 - 使用地圖查看已添加到影像上的GPS資訊



- 要在電腦上檢視及編輯影像，請使用預先安裝或通常使用的相容相機所拍攝影像的軟體。



- 請從Canon網站下載並安裝最新版的軟體。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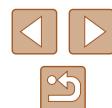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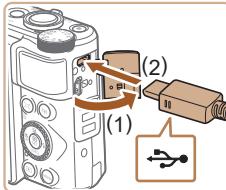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將影像儲存至電腦

使用介面連接線IFC-600PCU或USB連接線(均另行購買；相機端：Micro-B)，您可以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將影像儲存至電腦。



1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關閉相機的電源，打開端子蓋(1)。按圖示的方向將USB連接線上較小的插頭完全插入相機端子(2)。
- 將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電腦。有關電腦連接的說明，請參照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相機會自動開機。



2 將影像儲存至電腦。

- 要打開影像，請使用預安裝軟體或常用軟體。

列印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後，即可輕鬆列印影像。在相機上，您可以指定要整批列印的影像，為相片沖印服務設定列印指令，或為列印相簿設定列印指令及準備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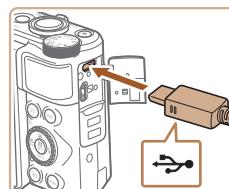
此處使用Canon SELPHY CP系列的輕巧相片印表機作示範說明。顯示的畫面及可用功能視印表機而有所不同。有關其它資訊，請參照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簡易列印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透過USB連接線(另行購買；相機端：Micro-B)將相機連接到相容PictBridge的印表機，即可列印您拍攝的影像。

1 請確保已關閉相機及印表機的電源。



2 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 打開端子蓋，然後將連接線上較小的插頭按如圖所示的方向完全插入相機端子。
- 將連接線上較大的插頭插入印表機。有關其它連接的說明，請參照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3 開啟印表機的電源。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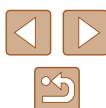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4 選擇影像。



5 進入列印畫面。

- 按下⁽⁸⁾按鈕，選擇[列印影像]，然後再次按下⁽⁸⁾按鈕。

6 列印影像。

- 選擇[列印]。
- 列印開始。
- 要列印其它影像，請在列印結束後，重複執行從步驟4開始的步驟。
- 列印完成後，關閉相機及印表機的電源，然後拔掉連接線。

配置列印設定

► 靜止影像 ► 短片



1 進入列印畫面。

- 執行「簡易列印」(112)的步驟1–5進入此畫面。

2 配置設定。

- 選擇項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將影像加入列印指令(DPOF)

► 靜止影像 ► 短片

透過選擇記憶卡上的影像並指定列印份數，設定整批列印(最多400張影像)或從相片沖印服務訂購列印(最多998張影像)。您按照此方法所準備的列印資訊符合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標準。



- 無法選擇短片。

配置列印設定

按照如下方法指定列印型式，選擇是否添加日期、檔案編號及其它設定。這些設定會應用到列印指令內的全部影像。



1 選擇[列印指令]。

- 選擇[]選單(23) > [列印指令]。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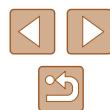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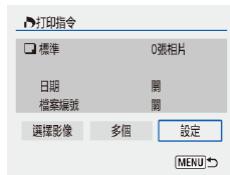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2 選擇[設定]。



- 選擇項目進行配置，然後選擇所需選項。
-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列印畫面。



- 部分情況下，印表機或相片沖印服務列印時可能不會應用所有的 DPOF 設定。
- 針對已在其它相機上設定了 DPOF 設定的影像，請勿使用本相機配置列印設定。使用本相機變更的列印設定可能會覆寫所有之前配置的設定。
- 將[日期]設定為[開]可能會導致部分印表機列印兩次日期。

■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



1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 執行「配置列印設定」(113)中的步驟1進入左方的畫面。
- 選擇[選擇影像]或[多個]，然後按下 按鈕。
- 執行顯示的指示添加要列印的影像，然後按下 MENU 按鈕。

■ 列印已加入列印指令的影像(DPOF)



靜止影像 短片

- 將相機連接至相容PictBridge的印表機時，會顯示播放畫面。要進入此畫面，請按下 按鈕並在所顯示的畫面上選擇[列印指令]。
- 選擇[列印]，然後在下一個畫面上選擇[確定]以列印影像。
- 任何暫時停止的DPOF列印工作，將會從下一張影像開始繼續列印。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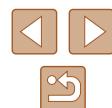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將影像加入相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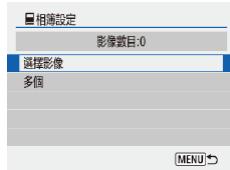
可以選擇記憶卡中最多998張影像設定相簿。

逐張加入影像



1 選擇[相簿設定]。

- 選擇[]選單(23) > [相簿設定]。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影像，然後按下⁽⁸⁾按鈕。
- 顯示[]。
- 要移除相簿內的影像，請再次按下⁽⁸⁾按鈕。不再顯示。
- 重複此過程以指定其它影像。
- 列印完成後，按下MENU按鈕返回選單畫面。



一次加入多個影像



- 在「逐張加入影像」(115)中的步驟2中，選擇[多個]進入左方的畫面。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⁸⁾按鈕。
- 按照顯示的指示添加影像。



- 針對已在其它相機上設定了DPOF設定的影像，請勿使用本相機配置列印設定。使用本相機變更的列印設定可能會覆寫所有之前配置的設定。



- 無法選擇短片。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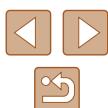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附錄

使用相機時的幫助資訊

疑難排解

如您發現相機有問題，請先查看以下解決辦法。如問題仍未解決，請聯絡 Canon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

按下電源按鈕時沒有任何反應。

- 鏽污的電池端子會使電池性能下降。嘗試使用棉花清潔端子，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數次。

電池的電量很快便耗盡。

- 電池的性能在低溫時會降低。請嘗試為電池保暖，例如放入口袋中，並請勿讓任何金屬物件接觸到電池端子。
- 鏽污的電池端子會使電池性能下降。嘗試使用棉花清潔端子，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數次。
- 如這些方法沒有顯著效用，而電池在充電後還是很快便耗盡，即表示其已達到使用壽命。請購買新的電池。

電池膨脹。

- 電池膨脹是正常現象，不會構成任何安全問題。但是，如電池膨脹至無法插入相機，請聯絡Canon客戶服務中心。

拍攝

無法拍攝。

- 播放模式(□67)時，半按快門按鈕(□21)。

拍攝時螢幕顯示不正常。

- 請注意，以下螢幕顯示異常不會記錄到靜止影像中，但會記錄到短片中。
 - 在光管或LED照明下，畫面可能會跳動並顯示橫條。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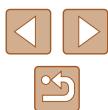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短片記錄或播放突然停止。

- 對於[E4K 29.97P]或[E4K 25.00P]，請使用UHS傳輸速率為Class 3的UHS-I記憶卡。

影像失焦。

- 確定已關閉不需要使用的功能，例如微距等。
- 嘗試使用對焦鎖或自動對焦鎖拍攝(■59、■60)。

半按快門按鈕時，沒有顯示自動對焦點，並且相機沒有執行對焦操作。

- 要顯示自動對焦點並讓相機正確對焦，請在半按快門按鈕(或反覆半按快門按鈕)之前，嘗試以具有較高對比度的主體區域為中心進行構圖。

拍攝的主體太暗。

- 使用曝光補償調整亮度(■52)。
- 使用自動曝光鎖或重點測光(■52、■52)。

主體太亮，最明亮部分過度曝光。

- 使用曝光補償調整亮度(■52)。
- 使用自動曝光鎖或重點測光(■52、■52)。
- 調低主體的亮度。

雖然使用了閃光燈，但影像仍然太暗(■29)。

- 透過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或變更閃燈輸出水平調整亮度(■62、■66)。
- 提高ISO感光度(■53)。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主體太亮，最明亮部分過度曝光。

- 透過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或變更閃燈輸出水平調整亮度(■62、■66)。

拍攝短片

主體看起來有些變形。

- 在相機前面快速移動的主體可能看起來有些變形。

Wi-Fi

無法透過按下('↑')按鈕進入Wi-Fi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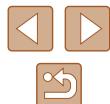
- 使用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或電腦時，無法進入Wi-Fi選單。請拔出連接線。

無法連接至存取點。

- 確定存取點的頻道已設定為相機支援的頻道(■123)。請注意，建議手動指定支援的頻道，而不要自動分配頻道。

發送影像所需的時間很長。/無線連接中斷。

- 請勿在微波爐及其它使用2.4 GHz頻帶的設備等Wi-Fi訊號干擾源附近使用相機。
- 請將相機靠近您需要連接的其它裝置(例如存取點)，並確保裝置之間沒有放置任何物件。



錯誤和警告

如顯示錯誤提示訊息，請嘗試以下解決辦法。

錯誤代碼

- 如相機發生故障，會顯示錯誤代碼(格式為Errxx)及建議的應對措施。

編號	訊息及應對措施
02	記憶卡無法存取。重新插入/更換記憶卡或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重新插入記憶卡，使用其它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
04	記憶卡已滿，無法儲存影像。請更換記憶卡。 → 使用其它記憶卡，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
10、20、30、40、 50、60、70、 80、99	因故障而無法拍攝。關閉相機後再開啟，或重新安裝電池。 → 使用電源按鈕或重新插入電池。

* 如問題仍未解決，請記下錯誤代碼(Errxx)，然後聯絡Canon客戶服務中心。

Wi-Fi

已有其它裝置在指定網路上使用相同的IP位址

- 重新設定IP位址，以確保與其它裝置沒有衝突。

中斷連線/無法發送影像

- 您身處的環境可能阻礙接收Wi-Fi訊號。
- 避免在微波爐及其它使用2.4 GHz頻帶的裝置附近使用相機的Wi-Fi功能。
- 請將相機靠近您需要連接的其它裝置(例如存取點)，並確保裝置之間沒有放置任何物件。
- 請查看連接裝置，以確定沒有上述問題。

伺服器可用空間不足

- 從伺服器上刪除不需要的影像，再次嘗試傳輸影像前，請查看可用空間。

檢查網路設定

- 請確保電腦可以透過目前的網路設定連接至網路。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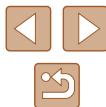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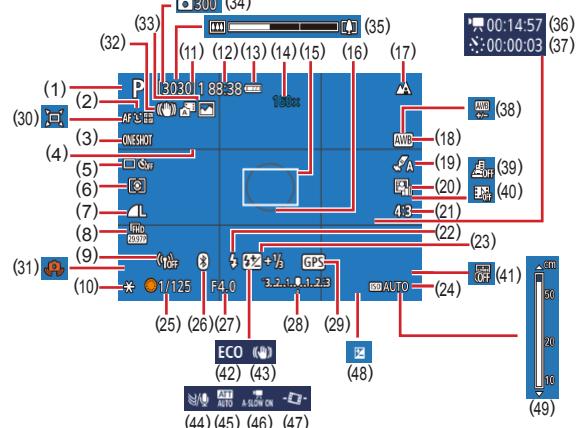
附錄

索引



螢幕顯示資訊

拍攝(詳細資訊顯示)



- (1) 拍攝模式, 场景圖示(■29)
(2) 自動對焦方式(■57)
(3) 自動對焦操作(■59)
(4) 格線(■35)
(5) 拍攝模式(■33、■34)
(6) 測光模式(■52)
(7) 影像畫質(■35)
(8) 短片記錄大小(■47)
(9) Wi-Fi信號強度
(10) 自動曝光鎖(■52)
(11) 可拍攝張數, 最大連續拍攝張數
(12) 剩餘可記錄時間
(13) 電池電量(■119)
(14) 變焦倍數(■30), 數位增距鏡
(■57)
(15) 自動對焦點(■57)
(16) 重點測光AE點框(■52)
(17) 對焦範圍(■56、■56),
自動對焦鎖(■60)
(18) 白平衡(■54)
(19) 風格設定(■55)

- (20) 自動亮度優化(■53)
(21) 靜止影像長寬比(■34)
(22) 閃燈模式(■61),
閃燈曝光鎖(■62)
(23) 閃燈曝光補償(■62),
閃燈模式(■66)
(24) ISO感光度(■53)
(25) 快門速度(■64、■65)
(26) 藍牙連接狀態(■85)
(27) 光圈值(■65、■65)
(28) 曝光級別(■65)
(29) 藍牙智慧型手機連接、
GPS取得狀態(■87)
(30) 自動(■31)
(31) 相機震動警告(■29)
(32) 智慧影像穩定器(■30)
(33) 混合自動模式/短片摘要類型
(■28)

- (34) 拍攝張數(■49)
(35) 變焦條(■26)
(36) 所需時間(■49)
(37) 播放時間(■49)
(38) 白平衡校正(■55)
(39) 模型效果短片(■49)
(40) 短片隨拍(■50)
(41) 日期標記(■33)
(42) 省電模式(■101)
(43) 影像穩定器模式(■63)
(44) 風聲過濾器(■48)
(45) 衰減器(■48)
(46) 自動低速快門(■48)
(47) 自動水平校正(■36)
(48) 曝光補償級別(■52)
(49) 手動對焦指示條(■56)

電量

螢幕會顯示指示電池電量的圖示或提示訊息。

顯示	說明
	電量充足
	電量略為消耗，但仍然足夠
	將近耗盡—請儘快為電池充電
	電池耗盡—請立刻為電池充電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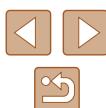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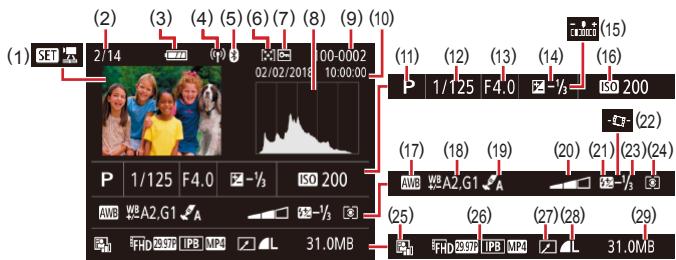
配件

附錄

索引



播放(詳細資訊顯示)



- (1) 播放短片(□26、□67),
播放短片摘要(□28)
(2) 當前影像編號/影像總數
(3) 電池電量(□119)
(4) Wi-Fi信號強度
(5) 藍芽連接狀態(□85)
(6) 分級(□77)
(7) 影像保護(□72)
(8) 直方圖(□69)
(9) 資料夾編號—檔案編號(□103)
(10) 拍攝日期/時間(□16)
(11) 拍攝模式
(12) 快門速度(□64、□65)
(13) 光圈值(□65、□65)
(14) 曝光補償級別(□52)
(15) 亮度(□39)
* 已裁切的影像標記有[□]。
- (16) ISO感光度(□53)
(17) 白平衡(□54)
(18) 白平衡校正(□55)
(19) 風格設定(□55)
(20) 濾鏡效果(□39)
(21) 閃光燈(□61)
(22) 自動水平校正(□36)
(23) 閃燈曝光補償(□62),
短片壓縮(□80)
(24) 測光方式(□52)
(25) 自動亮度優化(□53)
(26) 短片記錄大小(□47)
(27) 影像編輯(□77)
(28) 靜止影像：影像畫質(□35)*
短片：播放時間
(29) 檔案大小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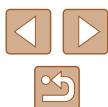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使用注意事項

- 本相機是高度精密的電子裝置。請避免跌落或使其受到強烈撞擊。
- 請勿將相機靠近磁體、發動機或其它會產生強力電磁場的裝置。強力電磁場可能會導致故障或刪除影像資料。
- 如相機或螢幕沾到水點或污漬，請使用柔軟的乾布或眼鏡布擦拭。請勿過分用力擦拭。
- 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來清潔相機或螢幕。
- 使用吹球吹走鏡頭上的沙塵。如有頑固污漬，請聯絡Canon客戶服務中心。
- 將未用的電池放入塑膠袋或其它容器進行儲存。為保持電池的性能，如一段時間不使用電池，請每年至少為電池充電一次，然後在儲存之前使用相機，完全耗盡其電量。

規格

影像感測器

影像尺寸	1/2.3吋類型
相機有效像素 (影像處理可能會導致像素數減少。)	約2030萬像素
總像素	約2110萬像素

鏡頭

焦距(相當於35公釐底片格式)	4.3 – 172.0公釐(24 – 960公釐)
變焦倍數	40倍

拍攝範圍(從鏡頭的頂端開始測量)

拍攝模式	對焦範圍	廣角端 ()	遠攝端 ()
AUTO*	–	1公分(0.4吋) – 無限遠	2公尺(6.6呎) – 無限遠
		5公分(2.0吋) – 無限遠	2公尺(6.6呎) – 無限遠
		1 – 50公分 (0.4吋 – 1.6呎)	–

* 手動對焦時亦相同。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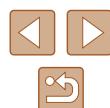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快門

快門速度

自動模式(自動設定)

最慢Tv 1秒
最快Tv 1/3200秒

所有拍攝模式下的範圍

最慢Tv 15秒
最快Tv 1/3200秒

可用Tv值(秒)

拍攝模式 M模式/ Tv模式
15、13、10、8、6、5、4、3.2、
2.5、2、1.6、1.3、1、0.8、0.6、
0.5、0.4、0.3、1/4、1/5、1/6、
1/8、1/10、1/13、1/15、1/20、
1/25、1/30、1/40、1/50、1/60、
1/80、1/100、1/125、1/160、
1/200、1/250、1/320、1/400、
1/500、1/640、1/800、1/1000、
1/1250、1/1600、1/2000、1/2500、
1/3200

光圈

F值

廣角端 3.3 – 8.0
遠攝端 6.9 – 8.0

閃光燈控制

內置閃光燈

閃光燈範圍(廣角端)

最近點 約50公分(1.6呎)
最遠點 約5.0公尺(16.4呎)

閃光燈範圍(遠攝端)

最近點 約2.0公尺(6.6呎)
最遠點 約2.5公尺(8.2呎)

螢幕

類型 TFT彩色液晶

螢幕尺寸 3.0吋類型

點數 約92萬點

拍攝

數位變焦

放大倍數 約4倍
最大放大倍數(結合光學變焦) 約160倍
焦距(遠攝端) 相當於約3840公釐
高倍變焦(記錄像素數量為L) 約80倍

連續拍攝

拍攝速度*

單次自動對焦
連續拍攝速度(高速) 最快約10.0張/秒
連續拍攝速度(低速) 最快約4.0張/秒
伺服自動對焦
連續拍攝速度(高速) 最快約7.4張/秒
連續拍攝速度(低速) 最快約4.0張/秒

* 視以下因素，連續拍攝的速度可能會減慢：

Tv值/Av值/主體條件/拍攝環境/使用閃光燈/ISO感光度/變焦位置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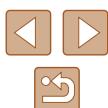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記錄

檔案格式.....DCF標準，相容DPOF(1.1版)

資料類型

靜止影像

記錄格式.....Exif 2.31(DCF2.0)

影像.....僅JPEG

短片

記錄格式.....MP4

視頻.....MPEG-4 AVC/H.264

音頻.....MPEG-4 AAC-LC(立體聲)

■ 電源

電池.....NB-13L

靜止影像拍攝張數(符合CIPA標準：室溫 23°C/73°F)	約265張影像
靜止影像拍攝張數(省電模式開)	約370張
短片記錄時間(符合CIPA標準：室溫 23°C/73°F)	約60分鐘
短片記錄時間(連續拍攝)	約100分鐘
播放時間*	約4小時

* 播放靜止影像的幻燈片時的時間

■ 介面

有線

數位端子.....Micro USB

HDMI OUT端子.....類型D

無線

藍牙

符合標準.....藍芽版本4.1(低耗電藍牙技術)

Wi-Fi

符合標準.....IEEE802.11n/g/b

傳輸頻率

頻率.....2.4 GHz

頻道.....1-11ch

安全性

基礎結構模式.....WPA2-PSK(AES/TKIP)、

WPA-PSK(AES/TKIP)、WEP

* Wi-Fi Protected Setup標準

WPA2-PSK(AES)

相機存取點模式

■ 操作環境

溫度

最低0 °C、最高40 °C

(最低32 °F、最高104 °F)

■ 尺寸(CIPA標準)

寬.....約110.1公釐(4.33吋)

高.....約63.8公釐(2.51吋)

厚.....約39.9公釐(1.57吋)

■ 重量(CIPA標準)

包括電池、記憶卡.....約299克(約10.5盎司)

僅機身.....約275克(約9.7盎司)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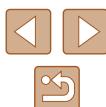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電池NB-13L

類型：	可充電鋰離子電池
額定電壓：	3.6 V DC
額定容量：	1250 mAh
充電次數：	約300次
工作溫度：	0 – 40 °C (32 – 104 °F)

■ 電池充電器CB-2LH/CB-2LHE

額定輸入：	100 – 240 V AC (50/60 Hz) 0.09 A (100 V) – 0.06 A (240 V)
額定輸出：	4.2 V DC, 0.7 A
充電時間：	約2小時10分鐘(使用NB-13L時)
工作溫度：	5 – 40 °C (41 – 104 °F)

■ 小型電源轉接器CA-DC30/CA-DC30E

額定輸入：	100 – 240 V AC (50/60 Hz) 0.07 A (100 V) – 0.045 A (240 V)
額定輸出：	5.0 V DC, 0.55 A
充電時間：	約2小時50分鐘* (在相機中插入NB-13L電池進行充電時) * 視剩餘的電池電量，充電時間會有較大差異。
工作溫度：	5 – 40 °C (41 – 104 °F)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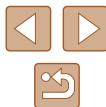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索引

數字及字母

Av (拍攝模式) 65
Camera Connect 83
CANON iMAGE GATEWAY 94
DPOF 113
GPS資訊顯示 69
HDMI連接線 108
ISO感光度 53
M (拍攝模式) 65
P (拍攝模式) 51
SD/SDHC/SDXC記憶卡 → 記憶卡
Tv (拍攝模式) 64
Wi-Fi功能 83

二畫

人像(拍攝模式) 41

四畫

手持夜景(拍攝模式) 41
分級 77
手動對焦(對焦範圍) 56
日期/時間/時區
 設定 16
幻燈片播放 72

五畫

白平衡(色彩) 54
包裝內容 2
平滑肌膚(拍攝模式) 43

六畫

列印 112
自拍(拍攝模式) 40

自拍功能 33
自訂白平衡 54
色彩(白平衡) 54
自動對焦方式 57
自動對焦鎖 60
自動模式(拍攝模式) 18、26
自動曝光鎖 52

七畫

伺服自動對焦 59
刪除 74

八畫

放大顯示 71
玩具相機效果(拍攝模式) 46
長寬比 34
拍攝
 拍攝日期/時間 → 日期/時間/時區
 拍攝資訊 119

九畫

指示燈 25、37、38
重設 105
重設相機 105
紅眼修正 79
柔焦(拍攝模式) 44
省電 101
省電模式 101
為影像添加位置資訊 87
相機帶 2、14
相機腕帶 → 相機帶
風聲過濾器 48
相簿設定 115
保護 72

十畫

配件 107
閃光燈
 開啟閃光燈 61
 慢速同步 61
 關閉閃光燈 61
 閃燈曝光補償 62
記憶卡 2
閃燈曝光鎖 62
追蹤自動對焦 58

十一畫

速控
 基本操作 23
魚眼效果(拍攝模式) 44
將影像發送至網路服務 94
將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83
將影像儲存至電腦 112
粗糙黑白(拍攝模式) 43
旋轉 76
連續拍攝 34
軟體
 將影像儲存至電腦 112

十二畫

短片
 編輯 79
提示音 100
測光方式 52
程式自動曝光 51
發送影像 94

十三畫

煙火(拍攝模式) 42
電池
 充電 15
 省電 101

省電模式 101
電量 119

預設設定 → 重置
電視顯示 108
搜尋 70
微距(對焦範圍) 56
電源 107 → 電池 → 電池充電器

十四畫

端子 112
對焦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 57
 自動對焦方式 57
 自動對焦鎖 60
 伺服自動對焦 59
對焦範圍
 手動對焦 56
 微距 56
 疑難排解 116
 遠攝構圖輔助 31

十五畫

數位增距鏡 57
數位變焦 30
播放 → 檢視
模型效果(拍攝模式) 46
影像
 刪除 74
 保護 72
 播放 → 檢視
 顯示時間 38
 影像畫質 35
 調整影像尺寸 77
 編輯
 紅眼修正 79
 編輯或刪除連接資料 98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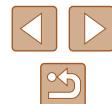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十六畫

選單 基本操作 23

螢幕

圖示 119、120

選單 → 速控，選單

顯示的語言 17

錯誤提示訊息 118

十七畫

檔案編號 103

檢視 19

幻燈片播放 72

放大顯示 71

索引顯示 70

單張影像顯示 19

電視顯示 108

影像搜尋 70

十九畫

曝光

自動曝光鎖 52

閃燈曝光鎖 62

補償 52

二十畫

藍牙 83

二十三畫

顯示的語言 17

顯示格線 35

變焦 27、30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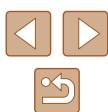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無線功能的注意事項

- 出口受外匯及國際貿易條例管理的商品或技術(包括將其攜帶到日本境外或向非日本居民展示)之前，需取得日本政府的出口或服務交易許可。
- 由於本產品使用了美國的加密產品，因此同時受美國出口管理條例管理，無法出口或攜帶到受美國貿易禁運的國家及地區。
- 請確保您已記下所使用的Wi-Fi設定。儲存在本產品中的無線設定可能會因不正確操作本產品、無線電波或靜電的影響、意外或故障而被改變或刪除。請注意，Canon公司對於因無線設定內容被改變或刪除而導致的直接或間接損失或收入喪失恕不承擔責任。
- 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處置相機或將其寄送維修時，請刪除您已經輸入的所有設定，還原預設無線設定。
- Canon公司對於因產品遺失或被盜竊而導致的損害恕不承擔賠償責任。Canon公司對於因產品遺失或被盜竊後產品中註冊的目標裝置被未經授權存取或使用而導致的損害或損失恕不承擔責任。
- 請務必按照本指南中的說明使用產品。
請務必遵照本指南指明的準則使用本產品的無線功能。Canon公司對於因未按照本指南的說明使用產品及功能而導致的損壞或損失恕不承擔責任。

安全設定的注意事項

因為Wi-Fi使用無線電波傳輸訊號，因此比使用區域網路連接線時更加需要注意安全設定。

使用Wi-Fi時，請記住以下要點：

- 請只使用已經授權使用的網路。
本產品會搜尋附近的Wi-Fi網路，並在螢幕上顯示搜尋結果。螢幕上可能還會顯示您沒有獲得授權使用的網路(未知網路)。但是，嘗試連接到或使用這些網路可能會被視為未經授權的存取。請確保只使用已經授權使用的網路，不要嘗試連接到未知網路。

如未正確配置安全設定，可能會發生以下問題。

- 傳輸監視
惡意第三方可能監視您的Wi-Fi傳輸並嘗試取得您所傳送的資料。
- 未經授權的網路存取
惡意第三方可能會未經授權存取您正在使用的網路，竊取、修改或毀壞您的資料。此外，您可能會成為其它類型未經授權存取的受害者，例如身分盜用(冒充他人身分以存取未經授權的資料)或跳板攻擊(未經授權存取您的網路，並作為跳板以掩護其入侵其它系統的行蹤)。

為防止發生這些類型的問題，請確保您的Wi-Fi網路完全安全。

請在充分了解Wi-Fi的安全性之後再使用本相機的Wi-Fi功能，並在調整安全設定時平衡危險性與便利性。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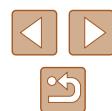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第三方軟體

- AES-128 Library

Copyright (c) 1998-2008, Brian Gladman, Worcester, UK. All rights reserved.

LICENSE TERMS

The redistribution and use of this software (with or without changes) is allowed without the payment of fees or royalties provided that:

1. source code distributions includ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2. binary distributions includ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in their documentation;
3. the name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is not used to endorse products built using this software without specific written permission.

DISCLAIMER

This software is provided 'as is' with no explicit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 respect of its proper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correctness and/or fitness for purpose.

- CMSIS Core header files
Copyright (C) 2009-2015 ARM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Redistribution and use in source and binary forms, with or without modification, are permitted provided that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are met:

- Redistributions of source code must retain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 Redistributions in binary form must reproduc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in the documentation and/or other materials provided with the distribution.
- Neither the name of ARM nor the names of its contributors may be used to endorse or promote products derived from this software without specific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THIS SOFTWARE IS PROVIDED BY THE COPYRIGHT HOLDERS AND CONTRIBUTORS "AS IS" AND ANY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RE DISCLAIMED. IN NO EVENT SHALL COPYRIGHT HOLDERS AND CONTRIBUTORS BE LIABLE FOR ANY DIRECT, INDIRECT, INCIDENTAL, SPECIAL, EXEMPLARY,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PROCUREMENT OF SUBSTITUTE GOODS OR SERVICES; LOSS OF USE, DATA, OR PROFITS; OR BUSINESS INTERRUPTION) HOWEVER CAUSED AND ON ANY THEORY OF LIABILITY, WHETHER IN CONTRACT, STRICT LIABILITY, OR TORT (INCLUDING NEGLIGENCE OR OTHERWISE) ARISING IN ANY WAY OUT OF THE USE OF THIS SOFTWARE,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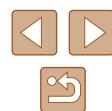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 KSDK Peripheral Drivers, Flash / NVM, KSDK H/W Abstraction Layer (HAL)
(c) Copyright 2010-2015 Freescale Semiconductor,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Redistribution and use in source and binary forms, with or without modification, are permitted provided that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are met:

- * Redistributions of source code must retain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 * Redistributions in binary form must reproduc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in the documentation and/or other materials provided with the distribution.
- * Neither the name of the <organization> nor the names of its contributors may be used to endorse or promote products derived from this software without specific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THIS SOFTWARE IS PROVIDED BY THE COPYRIGHT HOLDERS AND CONTRIBUTORS "AS IS" AND ANY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RE DISCLAIMED. IN NO EVENT SHALL <COPYRIGHT HOLDER> BE LIABLE FOR ANY DIRECT, INDIRECT, INCIDENTAL, SPECIAL, EXEMPLARY,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PROCUREMENT OF SUBSTITUTE GOODS OR SERVICES; LOSS OF USE, DATA, OR PROFITS; OR BUSINESS INTERRUPTION) HOWEVER CAUSED AND ON ANY THEORY OF LIABILITY, WHETHER IN CONTRACT, STRICT LIABILITY, OR TORT (INCLUDING NEGLIGENCE OR OTHERWISE) ARISING IN ANY WAY OUT OF THE USE OF THIS SOFTWARE,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 個人資訊及安全設定的注意事項

如在相機上儲存了個人資訊和/或Wi-Fi安全設定，例如密碼等，請注意這些資訊及設定可能會保留在相機中。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丟棄相機或將其寄送維修時，請確保執行以下措施，防止這些資訊和設定洩漏。

- 透過選擇Wi-Fi設定中的[清除設定]刪除已註冊的Wi-Fi安全資訊。

■ 商標及許可

- Microsoft、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它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和其它國家(地區)註冊的商標。
- App Store、iPhone、iPad是Apple Inc.的商標。
- SDXC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標誌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Wi-Fi®、Wi-Fi Alliance®、WPA™、WPA2™及Wi-Fi Protected Setup™是Wi-Fi Alliance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Bluetooth®文字標記和標誌是Bluetooth SIG, Inc.擁有的註冊商標，Canon公司對這些標記的所有使用均遵守相關許可。其它商標和商品名稱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所有其它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本裝置使用了Microsoft許可的exFAT技術。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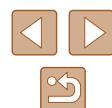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免責聲明

- 禁止未經授權複製本指南。
- 所有測量均以Canon測試標準為依據。
- 產品規格及外型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指南中的圖示及螢幕截圖可能與實際器材稍有不同。
- 除上述事項外，Canon公司對於因使用本產品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

使用之前

基本指南

進階指南

相機的基本資訊

自動模式/混合自動模式

其它拍攝模式

P模式

Tv、Av及M模式

播放

無線功能

設定選單

配件

附錄

索引

設備名稱：數位相機 Equipment name		型號（型式）：PowerShot SX740 HS Type designation (Type)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R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單元 Unit	鉛 Lead (Pb)	汞 Mercury (Hg)	鎘 Cadmium (Cd)	六價鉻 Hexavalent chromium (Cr ⁺⁶)	多溴聯苯 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苯醚 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電氣零部件	—	○	○	○	○	○
機械構件	—	○	○	○	○	○
外殼	○	○	○	○	○	○
附配件(電池、 充電器等)	—	○	○	○	○	○

備考1.“○”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1: “○”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f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

備考2.“—”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Note 2: “—”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

製造商：Canon Inc.

進口商：台灣佳能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Canon Marketing (Taiwan) Co., Ltd.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9樓

客戶服務專線：0809-022-888

台北客服展示中心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9樓之1

高雄客戶服務中心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38號23F之2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